

KUOWEN WEEKLY

Vol. VI No. 31.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總包立券之新聞紙類

要目

國聞週報社發行
天津日租界旭街四面鐘對過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十一日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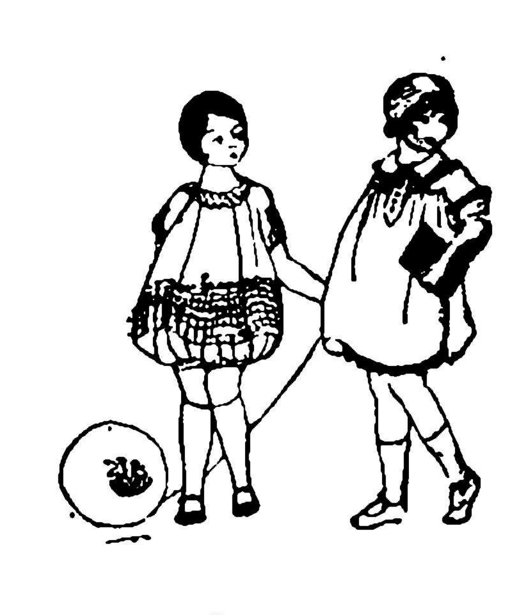
國聞週報

第六卷

第三十一期目錄

本報徵求照片

本報徵求各地街市，風景，時事，風俗，照片。每張酬金五角至三元或同價值之本報。其名貴攝影。假印後奉還者亦可辦到。來件掛號寄天津旭街二十七號國聞週報編輯部。是幸。



編遣實施會議紀事

記者

編遣第一次大會於今年元旦日開幕。至一月廿五日閉幕。關於編遣原則與綱領。業經議定。今屆爲第二次會議。着重釐定細則。以便實施。自七月廿二日起至三十一日止。連日開籌備會議九次。大會則於八月一日在中央黨部禮堂開幕。爰將會議重要經過。記述如下。方今全國統一。裁兵事業。爲企圖國家興隆首要之舉。吾人對於此屆會議之成功。誠不勝其馨香禱祝者也。

開幕典禮之紀述

一日晨八時。編遣實施大會。在中央黨部禮堂行開幕禮。到蔣中正・胡漢民・吳敬恆・何應欽・孔祥熙・宋子文・王伯羣・鹿鍾麟・熊斌・曹浩森・張羣・方振武・唐生智・石友三・馬福祥・劉峙・何鍵・朱培德・陳儀・賀耀祖・顧祝同・曹萬順・王樹常・秦華・周玳・楊永泰等各委員及來賓三百餘人。蔣中正主席。開會秩序。(一)全體肅立。(二)向總理遺像黨國旗行三鞠躬禮。(三)委員長讀遺囑。(四)靜默三分鐘。(五)委員長述開會理由。(六)委員宣誓。(七)中央代表訓詞。(八)委員長答辭。(九)奏樂。(十)禮成。(十一)攝影。誓詞文曰。余誓以至誠。執行國軍編遣委員會實施編遣會議之決議案。犧牲權利。服從命令。決不敷衍瞻徇。欺詐違抗。如違誓言。願受本黨最嚴厲之處置。此誓。胡漢民代表中央黨部訓詞。謂編遣會已開過一次。現更進一步。討論實施方案。全國人民無不希望有良好結果。蓋軍事時期已過。障礙掃除。而望各種建設。非裁兵雖有成效。中央盼各同志。應以裁兵爲義務。爲天職。自己勉勵。勿得抗違。凡不服從決議案者。其結果必失敗。前例可證。蓋凡是一個團體。普通要求。都應有犧牲自己利益爲公衆謀幸福的道德。本黨之規定。黨員要犧牲個人利益。我革命軍人。更應服膺主義。犧牲權利。以聽命令。照大會決議案作去。以捍國衛民。無論任何國家。軍隊不弄好。政治總難修明。當今亟務。即從編遣入手。求政治修明云云。吳敬恆致詞曰。當此編會開會。個人覺得中國從前軍人多半不明瞭自家地位。以爲軍隊是自己的私產。便造成軍閥。現在我革命軍人。當然不同。本無庸我說。諸位領導革命。著有勳功。但目前環境。

非辦編遣。不能整理軍隊。不能謀政治上軌道。以減輕人民負担。節省國家財力而圖建設。本人希望諸位應從速訓練部隊充實國家力量云。將代表委員答詞。略謂委員等聆中央代表訓詞。當至誠接受努力實行。以副中央之望。

蔣主席開會詞

蔣主席致開會詞云。各位。我們革命經過許多艱難。辛苦。好幾年。始得練成這些軍隊。各官兵爲國家。爲人民。犧牲數十萬武裝同志所換得的國民革命軍。爲什麼本黨政府。一定要將這百練成鋼有功於革命的軍隊裁掉呢。這究竟政府是害我們呢。還是愛我們呢。是奪取我們的功名呢。還是希望我們成功呢。這究竟是不是革命之道呢。各位。這是很明白的道理、不待我中正多說。但是要知道我們的練兵。我們的革命。是爲國家爲民族的。簡單說。就是爲三民主義的。如果國家與民族。以及全體民衆的期望。和革命的需要。要我們裁兵了。要我們退伍了。那我們當然毅然決然。毫無遲疑的來裁兵退伍。因爲昔日練兵本爲各方面的需要。今日裁兵。亦完全適應各方面的需要而來裁兵的。這各方面的需要又皆合乎今日中國的革命段階的。所以已往既非爲保持我們個人的富貴名利而來練兵。今日亦非爲謬應各方面而不合時宜不合革命的需要而裁兵。今日我們的舉措。既是應乎人心與時代的必要。那麼如果你所爲的違反了人人心理與時代的要求。則無論練了幾多兵。無論練了怎樣好的兵。結果還是成了一個反革命。不僅保不住從前的革命歷史和功績。而且是自取滅亡。這是可斷言的。所以本黨與政府。依據革命環境與社會心理的要求。要設法使有功勳於本黨和革命的將領。永保其革命的精神和歷史的光榮。即不得不指示各將領一條成功的出路。今日各將領唯一必要的出路。使是適應各方面的需要。惟有各人勉爲識時務的俊傑。決心裁兵。不獨能完成革命。且能實現三民主義。惟裁兵是我武裝同志保持革命歷史與功績的最大光榮。故爲國家爲人民。以及爲我們個人。皆不得不從速裁兵。能否成功。全視今日編遣委員會與到會各位同志之能否遵照所定規章。切實奉行。過去軍閥擁兵自殺的事實實爲吾儕革命軍人最良之教訓。無論團體與個人。其力量與精神的健實暢達。決不在其軍隊。更不在乎兵多。全在平時適應時代需要。順合民衆心理。服從本黨。信仰中央。實行主義。若能如此。則吾人具真正之力量。可以永立於不敗之地。捨此以外。則世界雖大。決無吾人側身之所。無論你走到那一處。跑到那一國。人家必定十目所視的指視着你。罵你是個中華民國的新軍閥。你決逃不過千夫交指不疾而死的一個定律。所以無論團體或個人。養兵愈多。力量愈大。其召亡必愈速。吾人同溯既往。言念前途。可以知（脫誤數字）尚不及我們的古人。他們早覺悟到了很警惕的說。兵猶水也。可以載舟。可以覆舟。又說兵猶火也。不戢將自焚。生在今日文明時代。我們豈有反不及古人之理。今日之兵。如不以黨國主義與紀律爲根據。不以時代需要民衆心理爲取捨。必流爲覆溺個人的禍水。必流爲焚燒自己的毒火。吾革命軍人。在明是非別利害。奉行總理的明訓有年。當不以此言爲過分。吾人如有裁兵之決心。則沒有不能裁遣之兵。願吾武裝同志。從今日起。澈底覺悟。皆知裁兵爲吾人成功之惟一要道。且知多留一兵。則爲將來多留一分失敗及自己之危機。如明乎此。則人人必能立志裁兵。決心裁兵。熱心裁兵。以裁兵爲今日惟一首要之任務。惟有盼兵速裁。惟恐兵不能裁。人人必能殫精竭力。專心一志。視裁兵如生命。視裁兵爲一大事。如飲食衣服不可偶缺。恐裁兵準備不周。計

書不詳。經費不足。如何而能準備周到。如何而能綜核名實。如何而能早日完成。是則今日到會同人所應自勉者。不僅吾人自求多福。即國家存亡。革命成敗。皆在乎此。兵之多寡。不僅可以測國家之治亂。人民之安危。革命之成敗。亦足以定個人之存亡與榮辱。是非成敗。昭然可覩。總之。軍官多留一兵。無異掘深其自己之墳墓。願吾黨武裝同志。今日勢須養成一個健全心理。即人人以兵多爲辱。帶兵爲罪。無兵爲榮。兵少爲貴。多裁一兵。即爲黨國與個人多一分之成功。並知裁兵之多寡緩急。可以測吾人成功之遲速大小。且可以分革命與反革命之途徑。有此健全的心理。何兵不能裁。吾人今日在中央黨部總理遺像前。應共發一誓曰。凡革命軍人。必立志裁兵。同趕快裁兵。如因循遺誤。願受本黨最嚴厲的處分。各人以此自誓。以此自勉。中正個人。如有一毫自私自利或不誠心實心公道之言行。則同人代之。神明罪之。明知故犯。律有明條。自無不首受其禍。今日的編遣實施會議。即爲裁判吾儕革命軍人今後功罪標準的裁判會議。吾儕革命軍人當無不願功成圓滿。而反樂於身敗名裂的。故在此莊嚴開幕之日。開宗明義。痛澈陳述。與諸同志準備同登功成行滿之途。

大會第一日

第一次會

編遣實施會議。一日下午三時在中央黨部開第一次大會。到委員長蔣中正。委員楊杰•馬福祥•曹浩森•任青雲•何應欽•朱培德•張之江•張學良•（王樹常代）楊樹莊•（陳季良代）胡漢民•趙戴文•李鳴鐘•葛敬恩•周亞衛•唐生智•朱綬光•劉驥•（吳鴻昌代）周玳•劉峙•劉鎮華•石友三•方振武•石敬亭•陳調元•李明瑞•（周祖晃代）賀耀祖•陳儀•熊斌•楊永泰•馬鴻逵•秦華•李宗弼• 鮑文樾• 吳鴻昌•宋子昌•宋子文•凌霄•何健。蔣爲主席。秘書主任邵力子。

（甲）報告

㈠秘書主任邵力子報告預備會經過情形。

㈡秘書主任邵力子報告出席列席人員姓名。主席諮詢各席對於編遣實施規則及議事規則。有無異議。各席均無異議。通過。

㈢何應欽報告第一編遣區經過情形。

（乙）討論

㈠國軍編遣會編遣區修正案（預備會提）決議。連同編組部臨時提出之編遣區修正稱謂案。

㈡國軍編遣各部隊裁留標準草案。（預備會提）決議。通過。

㈢國軍編遣會點驗組條例修正案。（預備會提）決議。修正通過。

主席提議。以後各重要議案。均須分組審查。推定唐生智•楊杰•周亞衛•曹浩森•周玳•秦華•何健•爲編制組審查委員。由唐生智召集。李鳴鐘•賀耀組•王樹常• 鹿鍾麟爲遣置組審查委員。由李鳴鐘召集。朱綬光•宋子文•俞飛鵬• 爲經理組審查委員。由朱綬光召集。朱培德• 陳智侯•任青雲•邵力子爲臨時提案組審查委員。由朱培德召集。陳季良•凌霄•陳策•張羣•爲海軍組審查委員。由陳季良召集。大會散後即開審查會。內容未發表。

又編會通電云。各報館轉全國同志同胞均鑒。國軍編遣委員會召集之編遣實施會議。於本日上午七時在中央黨部大禮堂舉行開幕禮。全體委員鄭重宣言。至誠執行編遣會議決議案。本日下午三時開第一次會議。謹此奉聞。

何應欽之報告

溯自十七年六月。北伐完成。將主席七月三日赴平祭奠總理。七月十一日。約集閻錫山・鹿鍾麟・商震・吳稚暉・陳紹寬・朱培德・張羣・諸同志及馮煥章・李德麟・白健生等。會於湯山。討論軍事整理方案及軍事意見書。復於次日交換意見。重加修正。共同決議簽字。呈請國府採擇施行。在未公布前。各省先行整理。第一集軍。即遵此次決議。於十七年七月成立委員會。開始整理。將主席兼委長。應欽爲副委長。分期縮編。將前第一路所屬九個軍。及其直屬各部隊。並第四第三第三十一第三十二等軍。合併編成步兵十三個師。獨立兩旅。砲兵二團。交通兵一團。教導團二團。騎兵一師。共遣散官兵十二萬餘人。當着手編遣時。奉中央命令。第一集團軍整理委會。兼辦中央直轄各部隊之編遣。即將前第三十七軍。及前第四軍團所屬各軍。並徐源泉・鄭俊彥・岳維峻・任應岐・劉珍年・謝文炳・劉志陸・劉桂堂・張貞・盧興邦等部。縮編爲步兵十二個師。獨立兩旅。步團十一等。計遣散官兵約十九萬餘人。總計第一集團及中央直轄部隊。先後遣散官兵三十一萬人。爲裁兵之倡。惟中央及第一各編遣區部隊。自第一期縮編後。因兩湖兩粵。先後經過軍事。其師數與師內編制。大致無改。惟其中因輸送及其他特殊情形。略有變更者。茲擷要報告如次。中央及第一編遣區各部隊。因原定第一集團軍暫行師長旅編制表。無輜重營之設。爲軍事輸送便利計。臨時酌量情形需要。增設輸送各部隊。今軍事告終。正在陸續遣散中。或暫行保留。第一編遣區現有師旅數目。仍照第一期整理縮編。並未增加。惟中央編遣原屬之廣東各部。前爲迅速結束兩粵軍事計。以旅改師者。有五十八師至六十三師。編六師。至前四集團在廣西呂煥炎・許宗武等部之改編數目。尙未報告。前第四編遣區原屬各部。除李明瑞・楊騰輝・劉和新三師。及第十四師五十二師魯滌平・譚道源等師外。已將桂汝懷・李石樵・李宜宣・尹承綱・石毓靈等師。及警備第二旅砲步縮編爲新七旅。獨立第四・第九・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及獨立砲兵第四團・獨立步兵第二團・等部隊。附表所列。此中央第一第四各編遣區部隊縮編之大概情形也。

部隊裁留標準

第一條。各編區及各省現有之部隊。其裁留標準。由各編區辦事處。(直轄編分區)根據該區應行留編部隊之數目。併按本規定考查原有各部隊（團及獨立營爲單位　之歷史。素質・及武器・種類・數量・分別裁留。

第二條。官佐合格者。按編委會額定之數目存留就編。其編餘合格之官佐。除在可能範圍內由各編區設法安置外。官佐所餘得受退役之待遇。其不合格之官佐。則一律給資遣散。

第三條。官佐有左列之一者。合於留存就編之資格。㈠正式各種軍事學校出身。品學・體格・均堪充現役軍職者。㈡正式軍隊行伍出身者。品行體格及格。並富有經驗。著有勛勞者。

第四條。官佐有左列之一者。得於編餘後。受安置或退役之待遇。㈠正式各種軍事學校或正式軍隊行伍出身。而年齡體格能力各項不堪充現役軍職者。㈡具有第三條之資格。而限於定額。列在編餘者。

第五條。士兵年在二十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身長在四尺八寸以上。（用國府頒定新制尺。）體格强壯。五官健全。無疾病嗜好者。爲合格。得留存就編。

第六條。編餘士兵。無法安置者。即給資遣散之。

第七條。武器之標準如左。一、步騎槍。六五七九七六二六八。二、機關槍。馬克沁三十節式。三八式輕重機關槍。三、野戰砲。管退式。四、迫擊砲。輕重迫擊砲。

點驗組條例案

國軍編遣委員會點驗組條例修正案。全文如下。第一條。本會基於編遣進行程序大綱第五條之規定。為實施點驗全國陸海空軍起見。特設點驗委員組。凡國軍之編遣。均須經點驗委員組點驗之。第二條。根據全國各編遣區而分設若干個點驗委員組。定名為某區點驗委員組。及海軍點驗委員組。統由本會派赴各區。依該編遣區編遣程序。同時實行點驗。至空軍屬於某編遣區者。應由某區點驗委員組點驗之。第三條。凡由本會派赴各區點驗國軍之委員。均稱為點驗委員。第四條。各點驗委員之職責如左。(一)關於未編遣前實有人馬武器彈藥器材裝具數量之點驗。並考查其訓練教育之程度及軍風紀之良窳。與其統計報告等事項。但此項限於各編遣區必須先行點驗之部隊行之。(二)關於編留部隊之編組。及其人馬武器彈藥器材裝具數量之點驗。與其統計報告等事項。(三)關於編餘官兵遣散經費及各種物品之點驗。與其統計報告等事項。第五條。每點驗委員組設主任副主任各一人。(由編遣委員會指定)委員若干人。副官二人。書記二人。司書四人。其委員之多寡。按該組事務之繁簡而定。第六條。各組按事務繁簡及軍隊多寡。更分為若干班。定名為某區點驗委員組第幾班。每班設主任一人。委員五人以上。司書二人。第七條。點驗委員組之委員。由左列之人員組織之。(其委員均須慎選各兵科及經理衛生兵器等專門人員)甲、各編遣區點驗委員組。(一)編遣委員會派赴各區二十一人。(二)各編遣區互派六人。(三)各該區自行選派五十八人。乙、海軍點驗委員組。一、編遣委員會三人。二、中央艦隊六人。三、東北艦隊五人。五、廣東艦隊一人。第八條。各組點驗委員除辦公費用外。凡委員在派赴各地點驗國軍之期內。得依照陸海空軍人軍屬旅費規則。按日支給之。第九條。各組委員於點驗完畢。統計報告呈報後。該組即行撤銷。第十條。點驗委員組之規則另訂之。第十一條。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第十二條。本條例自公佈之日施行。

大會第二日

▲第二次會

昨日上午七時。編遣實施會議在中央黨部開第二次會議。到蔣中正。胡漢民。何應欽。趙戴文。唐生智。鹿鍾麟。劉鎮華。李鳴鐘。何健。劉峙。方振武。張之江。朱培德。陳調元。王伯群。宋子文。熊斌。賀耀祖。秦華。陳儀。陳季良。王樹常。楊永泰。馬福祥。朱綬光。周玳。顧祝同。曹萬順。葛敬恩。陳智侯。曹浩森。主席蔣中正。討論各案如下。

(甲)報告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二)各項文件。(三)第三集編遣區經過情形。

(乙)討論

(一)編遣區修正案審查報告。決議修正通過。(二)國軍點驗實施規則草案。決議通過。所附表冊交編制遣置二組審查。由唐生智召集開會。(三)實施編遣懲獎條例草案。決議修正通過。(四)各編遣區(分區)遣置分區條例草案。決議討論後交編制遣置二組審查。由李鳴鐘召集開會。至十時半散會。

編遣區修正案

（一）為編遣便利起見。每編遣區必要時。按部隊之多寡。駐在地之遠近。交通之便否。得酌設若干分區辦理編遣事宜。

（二）第四編遣區。據第一次大會決議。專管編遣原隸第四集團之各部隊。現局勢變遷。第四編遣區早經奉令撤銷。各部隊之狀況。亦與原隸第四集團時不同。前經分別任命編遣特派員分區辦理。所有各該部隊之編遣事宜。改由編遣委員會直接辦理。現有各特派員均改為分區主任。各分區不冠每省地名。以數字排列之。即稱為國軍編遣委員會直轄第幾分區。秉承編遣委員會之命令。辦理本分區編遣事務。

（三）除中央區及第一第二第三第五第六暨海軍各編遣區辦事處外。凡不屬于各編遣區之部隊。由國軍編遣委員會設直轄編遣分區若干個。該直轄分區所擔任編遣之部隊。由國軍編遣委員會指定之。

點驗實施規則

第一條。本規則根據編遣進行程序大綱安置編餘官兵辦法。及點驗組條例制定之。第二條。對全國軍隊由本會派定點驗委員組織點驗組。分赴各編遣區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實行點驗。每區有點驗委員一組。執行職務。第三條。點驗按實施程序。分為左之三種。一、編遣前之點驗。二、編遣中之點驗。三、編遣後之點驗。第四條。編遣前之點驗。係根據國軍編遣裁留標準之規則。及各部隊造報各表冊。確實點驗。呈報編遣委員會。第五條。編遣委員會令行各編遣區（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限期造報左列各表冊。以為點驗之根據。一、兵力駐地一覽表。二、現有官兵素質區分統計表。（按裁留標準之所定）三、區分素質官佐簡明履歷清冊。（以師旅司令部團獨立營為單位區分素質。每種分別一冊。）四、區分素質士兵花名箕斗冊。（以師旅司令部團營本部及連各為單位區分素質分別造冊。）五、現有武器素質區分統計表。（以師旅司令部及團獨立營各為單位。按裁留標準分別合用與否。）六、現有馬匹素質區分統計表。七、現有器材素質區分統計表。第六條。點驗委員組施行點驗時。每編遣區得分為數分區同時點驗。每分區分配點驗委員一班。確實點驗。第七條。點驗委員關於左列事項。應與編遣區辦事處（或直轄編遣分區）會商辦理。一、決定各部隊集合地點。一、每師同時點驗。一、確定着手點驗之順序。一、擬定點驗所需之時日。一、決定開始出發點驗日期。二、下達關於點驗之命令。第八條。編遣中之點驗（遣置官兵之點驗）係根據安置分遣實施方法。覆核受安置及遣散官佐士兵與武器各項數目是否相符。第九條。各部隊根據點驗委員之核定。將應受安置退役及遣散各項人員。造具官兵花名冊。及統計表。武器清冊。及統計表。提出於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聽候核辦。第十條。點驗委員對於前項人員及武器在指定地點。會同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施行點驗。第十一條。編成後之點驗。係考覈軍隊就編後。其額數是否充足。并軍官佐士兵器械之素質。是否均合留編標準。第十二條。各部隊根據本會頒發編制及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分區）之命令。將留編人員及武器確實編成後。即以其兵力及住址官佐士兵清冊詳細造具表冊。呈報於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第十三條。點驗委員關於編成部隊之點驗。應與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會商決定其事項。與第七條同。第十四條。以上各

項之點驗由點驗委員會同編遣區辦事處。（各直轄編遣分區各編遣分區）辦理。如發現與編制不合時。即令更正。並呈報編遣委員會。第十五條。點驗委員於點驗完結後。將各項點驗情形及統計呈報於編遣委員會。其項目如左。一、兵力駐地一覽表。（艦隊編制表）二、人馬統計表。（艦艇要目表）三、士兵花名箕斗清冊。四、馬匹清冊。（艦具清冊）五、官佐履歷冊。六、教育成績報告書。七、武器彈藥統計表。八、武器彈藥清冊。九、被服裝具陣營具馬具統計表。十、工兵器材統計表。（五金料件統計表）十一、交通器材統計表。十二、衛生器材統計表。第十六條。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第十七條。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編遣懲奬條例

第一條。為謀遵照國軍編遣會議決議案。實行編遣。依限完竣起見。制定本條例。分別懲奬。凡受編部隊各級長官及負責點校遣置人員。務須認真遵辦。確實進行。不得陽奉陰違。敷衍瞻徇。第二條。各部隊主官於着手編遣之先。應將所部現有人員武器。確實查明統計。不得以少報多。亦不得以多報少。更不得隱匿武器假造符號。違者以朦蔽從重治罪。第三條。各部隊主官應恪遵指定之兵額。按照編制縮編。如於應編部隊之外。另編補充或暫編等部隊。而以應編部隊之額偷減成攤發者。一經查覺。除將主官撤職嚴懲外。應將其額外之部隊勒令遣散。第四條。各部隊各級長官應按照第三條主旨。對於各部隊之編制。須悉遵國軍編遣委員會頒發之編制編成。不得逾額增設紊亂編制。違者除將舞弊主官撤職嚴懲外。其餘額員兵即行遣散。第五條。各部隊武器超過編制兵額者。應將所餘武器解繳中央。不足者即暫按現有武器編組。呈報查核。不得預留徒手士兵充數。違者以違令議處。第六條。各部隊各級長官。對於所部官佐士兵。應以學術品行體力及成績為編遣之標準。被遣者應絕對服從。違者以抗命論罪。第七條。各部隊各級長官。須依照指定限期縮編完竣。倘有故意延緩。致逾定限者。應嚴行懲處。其部隊即行分別遣散。第八條。擔任編遣之各部隊長官。對於以上各條。能切實遵辦。成績卓著者。得由國軍編遣委員會呈請政府奬勵之。第九條。擔任點校事宜人員。有督促編遣部隊主官按照限令徹底實行編遣之責。應自勵勵人。切實奉行。如有通同舞弊。徇情營私者。應從嚴治罪。第十條。點校人員。如敷衍了事。點校不實者。即行撤職懲處。第十一條。辦理遣置及點校人員。於照章應領旅費公費外。不得受部隊之供應餽贈。違者按情節輕重。分別議處。第十二條。辦理遣置人員。於發放被遣人員遣散各費時。須處處確實。使被遣員兵。各得實惠。但亦不得稍有虛耗。違者撤職懲辦。第十三條。辦理遣置人員。應將遣散官兵之武器符號收繳。倘遇有隱匿武器或假製符號情事。而不能查出呈報者。即以辦事不力議處。第十四條。辦理遣置及點校人員。如查明確能盡責者。由國軍編遣委員會呈請政府奬勵之。第十五條。本條例如有不盡事宜。得隨時由國軍編遣委員會常務委員修改之。第十六條。本條例於公布日施行。

將對實施編遣懲奬條例草案。曾發表意見。略謂規定編遣懲奬之本意。實為避免編遣上一切弊端。但條例不過是一種指導之南針。根本編遣。仍在各級部隊長官心理之如何。現在裁兵是革命中最重要之工作。嗣後同志須知道軍隊為國家的軍隊。我們領兵人員。不過是一種職務。隨時均可調遣。此次實施編遣事宜。本一秉至公之精神。決無私見。

▲第三次會

國軍編遣實施會議二日午後三時開第三次會

議。主席蔣中正討論各案如下。

（甲）報告

鹿鍾麟報告二集團編遣經過。

（乙）討論

（一）陸軍編制案。各委對此案發表意見甚佳。因此案爲此次會議中最重要之一案。故不得不考慮周詳。繼經長久討論。結果付審查。（二）軍官佐退役須俸率。及給與規則案。決議通過。（三）編餘官兵安置及分遣實施方法案。決議付審查。到會各委。精神均佳。咸預想得一結果。將來編遣。各區均同時實行。惟各編遣區內各師着手編遣時。將略有段落。如在勦匪區內之部隊。則必俟他師編竣。開到換防。方能開入編區實行編遣。軍費一項。仍依前次大會之決議。以收入百分之五十。定爲一萬九千萬。

官佐退役俸率

軍官佐退役俸率及給與規則。已經二日編遣實施會第三次會議通過。原文探錄如下。一．凡編餘軍官佐。得照本規則給與退役俸。但以備具左列之兩項資格者爲限。一．以軍隊或各正式軍事機關內法定編制之實職人員爲限。凡編制以外之一切閑職。概不在內。二．以各軍事學校及確係行伍出身之軍官佐爲限。三．退役俸按照退役時原階級。及國民政府頒布之給與令之百分率計算之。其區別如左。將官百分之三十。校官百分之三十五。尉官百分之四十。三．退役俸由本人親持退役證書。向中央或地方政府指定之發俸機關。按月支領（領俸詳細辦法另定）四．退役俸率支給年限。以其服役年限之差異。區分如左。一凡由民國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七年。二凡由民國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五年。三．凡由民國十六年七月一日以後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三年。五．受退役俸之官佐。其後又奉委其他各種職務。而受國家或地方之俸給者。如所得新俸給小於退役俸。則仍兼領退役俸。如所得新俸給大於退役俸。則停止其退役俸。六．前條情形。應將所任職務。到差日期。及所得新俸。立即呈報。倘不呈報。一經查出。應追繳其冒領退役俸。並停止其退役俸。七．受退役俸之官佐。如在自己經營或服務於私人經營之事業。而得收入者。其退役俸仍照舊支給。八．受退役俸之官佐。如有虛報第一條所定之資格。及第四條之服役時期。朦蔽欺騙者。除按照陸軍刑律懲治外。應追繳其退役俸。且處罰其退伍時負責證明之直屬長官。九．受退役俸之官佐。如有觸犯刑律者。停止其退役俸。十．退役俸應領之期限未滿而死亡者。停止其退役俸。十一．戰時用人之際。仍將退役官佐召集分配服務。按級給俸。倘不應召。即停止其退役俸。十二．在此次編遣以前領有國民政府退伍證書。即合於本規則第一條之資格者。得受同等待遇。其辦法另定之。十三．將來軍人服務條例訂定頒布之後。其預備役俸給另有規定時。即按新規定辦理。十四．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劉蘆隱之談話

中央宣傳部二日午後三時召集新聞記者談話會。到平津滬漢暨本京各報記者廿餘人。由中宣部劉副部長蘆隱主席。報告中東路問題。與編遣實施會議兩事。茲將其關於編遣會議意義談話。綴錄於下。至於國軍編遣實施會議。經幾次會議之預備。今已舉行大會兩日。此次根據前次編會決議計劃。實施編遣方案。意義至重。爲國民革命成功與否之先徵。中央與胡兩委員。在大會開幕時言之已詳。蔣總司令亦已宣

布其實行編遣之決心。兩日來大會已將裁留標準。正式通過。官兵將選其壯年有學善戰者。編成精練國軍。餘如年衰。或軍事學識稍差者。則善謀其遣置之法。蓋此次實行編遣。其意義有兩方面。實與普通裁兵不同。第一意義。固在剔選精銳。造成完善之國軍。與世界各國躋于平等。其第二意義。則吾人每感今後國民革命。非單純的軍事努力所可成功。欲完成三民主義之建設。必須國民盡多方面之努力。各官兵解甲歸家。各就所長。回到社會各方面服務。開發利源。恢復經濟。其意義正不亞于前之從軍。此點甚望新聞界注意宣傳。使曾爲革命犧牲極大之官兵。咸知中央正極力爲其謀脫今後之出路。仍不失革命之責任。末謂。最近我國之對付蘇俄。以及努力立法工作。實行編遣等事。國際均甚注意。並且觀感極好。惟望國人勿遽以此自滿。更須加勁努力。迎頭趕去云云。旋各記者復提外交問題。互相討論。至四時半散會。

大會第三日

▲第四次會

三日午前十時開第四次會議。蔣主席。

甲、報告

(一)邵力子報告第三次會議紀錄(二)劉峙報告湖北各部編遣特派員辦事處成立經過暨編遣情形。(三)鮑文樾報告第五編遣區成立經過及編遣情形。(四)邵力子報告陳儀賀耀祖對於軍官佐退役俸率及給予規則案之修正案。由主席諮詢可否同意。衆無異議。

乙、討論

(一)陸軍編制草案審查報告。決議通過。改標題爲陸軍編制原則。(二)各編遣區分區遣置分局條例草案審查報告。(三)陸軍給予草案係預備會議提交付第三組審查。並推賀耀祖·陳濟棠·周玳·何應欽·葛敬恩·陳儀·周亞衛加入審查。(四)委員唐生智·李鳴鐘·何鍵·劉峙·劉鎭華提案六起。三四兩案交常務會議討論。一二五三案交第四組審查。唐生智提國民革命軍傷亡官佐撫卹補充辦法案。李鳴鐘提化兵爲工化兵爲農辦法並發欠餉遐單辦法案。何鍵提請取消湖南編遣特派員歸併兩湖爲一編遣區或改委湖南編遣特派員以一職制而便進行案。劉峙提湖北各部隊編遣特派員辦事提案。劉鎭華提被遣官兵移使實邊暨撫卹陣亡及殘廢官兵案。以上一二五案交審查。二四案交常會討論。

陸軍編制原則內容。因時機未到。暫不發表。據京中晚報所載。以師爲平時編制最高單位。師之編制分爲甲乙丙三種。甲種師編制。以步兵二旅每旅三團爲基幹。乙種師編制。以步兵三旅每旅二團爲基幹。丙種師編制以步兵二旅每旅二團爲基幹。各編區得按照所定兵額及師數之最大限。酌量實用。陸軍編制原則共五項。甲種師除基幹之步兵團外。配騎兵一連四排。砲兵一營。野山砲三連。工兵一營三連。及通信兵一營二連。及師特務連一連。乙種師配屬特種兵與甲種編制同。丙種師步兵四團配屬騎兵一連或團。砲兵一團或一營。工兵一連及輜重連特務連。編遣時騎兵砲兵之留編以最合格之砲與馬匹爲限。寧缺勿濫。機關槍等隊亦然。

將本日晚在勵志社宴編會全體委員。

（未完）

西笑

（一）在一個盛大的筵席上。一位主教坐在一位陌生的太太左邊。吃到一半。主教的面容似乎很憂鬱的樣子。不像平日那般談笑風生。

另外一位太太看出主教那種情形。就問他可是有什麼不快。

主教愀然道。「我到這裏本來是很高興的。我現在覺得有一種不吉的預兆。恐怕這條老命活不久了。」

那位問他的太太擱着道。「不要説這些喪氣的話吧。」主教莊容答道。「太太。我可不是説笑。我入席以後。時刻摸着我的右腿。一點知覺都沒。這不是風溼症的預兆嗎。」坐在主教右面的那位美麗的太太。紅着臉答道。「主教。你別弄錯。你一直是摸的我的腿呀。」

（二）一位太太專門喜歡摸丈夫的皮夾。有一天被他發現了一張「愛麗絲」名字的卡片。她等丈夫回來的時候。正言厲色的把那張名片掏出給他瞧。

她的丈夫不慌不忙的答話道。「太太。你又瞞錯了。這是跑香檳的一匹馬的名字呀。等我贏了。還要給你買頂新帽子。」

太太聽了這纔心平氣和的說笑。到第三天丈夫工作完畢回家的時候。太太鐵青着一副臉。丈夫知道有些不妙。陪着笑臉問道。「親愛的。你怎麼樣。」

太太答道。「哦。沒有什麼。今天下午那匹馬還打電話給你呢。」

東北視察記

——冷○觀——

記者於去年十月曾作東北之游。周歷奉吉黑三省新築各路。茲以中東路問題發生。震動世界。因再作東北之游以資考察。撮紀聞見。以告閱者。

（一）從天津到哈爾濱

記者於二十四日午後乘快車赴瀋陽。越日午前九時半到。達車中乘客無多。以視張作霖執北方政治牛耳時代。誠不勝今昔之感。在奉勾留一日。至晚九時方乘南滿車赴長春。自去年一別。今次再來。遼寧市面。似益有勃蓬氣象。街道之整齊者愈多。市房之加增亦綦夥。即價房租。有加無已。國聞社遼寧分社租屋四間。月租六十元。其貴可知也。遼長之間。宛然日本領域。鐵路所經。無一而非日本化。二十六午前七時半抵長春。隨即易中東車來哈。適係慢車。沿站停留。因得細察沿線情形。是次車無頭等。二等僅一輛。皆華人及日人占之。俄人悉在三等。占大多數。沿線散步道上者。亦多爲俄國婦孺。華人殊少。護路隊及巡警均不多。情狀一如常時。無些須緊張景象。吾人目擊中東沿線「俄國化」之情形。與南滿沿線之「日本化」相對照。使人想及萬一日俄不發生戰事。則今日由旅順大連以迄哈爾濱。豈不全然「俄化」。又萬一及今不謀自振之法。則他日由旅順大連迄哈爾濱。豈不更將全然「日化」。俄化固不可。日化豈吾人所能堪乎。言念及此。不能不望國民注意東北問題。共同奮鬬。失此不圖。更無機會矣。

長哈之間。決無異狀。問交沿站每見一二俄人。衣中國巡警制服在站服務。其狀至可發噱。是亦中國國權伸張之一徵乎。東路員工。仍以俄人爲多。但都照舊工作。決無怠懈模樣。車自二十六午前開行。午後三時半方抵哈站。道中所見。熙來攘往。士女踵接。依然「東方巴黎」之氣派。尤無絲毫恐慌之印象。惟各旅館皆告人滿。無已乃下榻於純粹歐式之莫得爾恩飯店。此處有美國記者數人居之。如國次記者游歷團之西姆式君。聯合通信社之柏斯君。國際社之貴推君俱居於此。美國駐平使館之海軍武官百老恩君亦然。張學良長官特派秘書蔡冰掄君在哈招待中外報界。亦在此處。記者之居此。蓋爲便利也。

吾人在津時。甚以哈埠電報太慢爲憾。到哈後晤中外同業。皆有同感。東鐵電政權。自由我方收回。乃亦大壞。即官方十萬火急之電。亦有逾三十六小時。方達瀋陽者。至於新聞電更無待論。遼哈間無線電有時且須隔日到達。有

線電則一隔三兩日乃係常事。且檢查奇嚴。毫無理由。如國境增兵。係爲助勢張國威者。檢查員猶以爲涉及軍事。概予扣發。至於對外則哈埠無線電台本可直通德國。乃官方有此利器。不知使用。坐令外人妄傳消息。有損國家信用。此實至可遺憾者也。日來經交涉結果。電局已允將新聞電提前拍發。然檢查員智識有限。雖云改良。恐亦無多。如某君爲求迅速。改用無線電發報。而無綫電局未設檢查委員。有報仍須送交有綫電局之檢查員檢閱。以故耽延時間。依然如昔。此眞使新聞家哭笑不得者。且也。自東鐵電政收回以後。我方電務人員。紛紛調往東鐵電政服務。各局人員益感缺乏。以一人而任數人之役。曠時誤事。亦固其所。此爲電政窳敗之又一原因。非躬親調查。不能知悉也。中國情形如此。日本記者乃獨享特權。緣彼有領館。軍人。滿鐵公所等等機關。奚不自有專用之通信組織。又可不負責任。隨意報告。如滿洲里失守之詭。豈華人所敢亂說者。乃日人說之亦絕對無責任。近日哈市曾日本參議員已提議取締日本記者。矣哈埠市況。在外表尙與平時無異。惟內部則殊恐慌。蓋近年哈埠繁盛。第一由於移民增多。土地開闢。年歲豐收。出產發達。第二則由日俄雙方競爭貨運。雖聯運章程所限。不容取費過廉。然日本有用回扣之法。將表面已收之運費。退回貨主者。商家運貨。在運費上得利不少。今東鐵東西兩路全停。南滿已占獨舞台。此項暗回扣。當然在取消之列。商人立受其害。況時局不佳。內地本已苦於捐稅太重。今大軍徵調。四發軍行所至。市井騷然。哈市邇日因軍士鬧事。打毀平康里。鶯鶯燕燕。悉行歇業。警士把守平康里特別區域之四門。凡衣軍服者。聽其近內。衣便服者阻其治游。蓋恐受兵士毆辱。反不易辦也。中國軍隊一遇出征。本易舉動逾軌。雖長官亦不便十分認眞。日來哈埠完全在此種情形之下。故秩序殊不甚佳也。於此有可附帶報告者。東路事初起。俄人甚恐慌。日人更造爲中國利用白黨以逐紅黨之說。恐嚇俄人。俄人多以財產記名日籍。由資保險。聞日人所得不下三四十萬云。

（二）東路問題之過去現在與將來

中東鐵路問題。極爲複雜。詳細述之。可成專書。宜乎國人之不甚了解。記者來哈。迭訪東路重要人物。諸方詢問。得其精要。今分三段敘之。俾國人略知此一大問題之梗概。

一、過去　中東路爲俄人經營中國之大本營。從前帝政時代。東路局長。又稱特區長官。蓋以軍政大員。綜攬沿路行政軍事大權。而路局祇爲其兼職。故其權力。至爲偉大。非俄皇親任人物。不克任此。當時中國主權。已無些須存在。猶之乎今日日本關東都督之於所謂關東州也。俄國革命以後。中國迭將沿線警衛之軍警權。特區之行政權等等先後收回。始將領土主權。光復故物。然由滿洲里至長春綏芬之鐵路。俄人始終把持不放。從前俄人以東路爲政治侵略之根據地。中俄協定奉俄協定明白相約。作爲純粹商業性質。俄人亦迄不照辦。仍藉爲宣傳赤化破壞中國國家社會秩序之策源地。協定雖有理事會之組織。且以華人爲之長。而俄人副之。但雙方人數相等。而有效之決議。則非比任何一方全體人數多出一票不可。俄人持此爲武器。無論如何。理事不派齊。即齊矣開會必不令足數。使中國任何提議。均無通過之可能。一方面則聲言管理局爲行政機關。日行公事。不能懸案待決。凡事不問理事會如何反對。局長輒以職權逕自辦理。局長固俄人也。以是路政大權。悉爲俄方獨攬。從職員以至打旗掛鈎之工人。可依局長命令。一氣貫注。徹底執行。理事會雖巍巍在上。直同虛設。不特此也。俄本黨化之國。其治路也。亦完全依黨化政

策行之。全路有職工聯合會受直接命令於共產黨。雖局長亦俯首聽命。非入黨者不得作工。不問才不才。祇問黨不黨。蓋黨權鞏固則任何人才均可依黨權頤指氣使。無或反抗。此等組織既成。於赤化宣傳如指臂相依。首尾相顧。爲害中國可爲心悸。本來按照協定中俄用人應行平均。乃彼方將不關重要之恤金。法律。航務等處劃歸中國副局長管理。以華人爲處長。其最有關係之機務。工務。車務。商務等則悉爲俄人處長主持。即彼劃歸華副局長管理之各處。亦不過接洽照料而止。如有因革損益。仍須商承俄正局長辦理。華副局長完全無獨立命令之權。以此之故。中俄奉俄協定以後之中東路。祇算加入若干華人領取相當薪金。收回多少金錢而已。以言路權。可謂絕對不相干。間又不特此也。東路本爲兩國合辦。中俄奉俄兩協定悉採雙方平等精神。乃俄人對於路款自收自用。自管。我方不得與聞。遂致以在中國所得之路款供赤化中國之資金。此又豈吾人所能忍。前年呂榮寰任督辦後。即與俄人交涉將路款收入五日一算。分存中俄各各指定之銀行。同時商定理事會以總務工程兩處屬華人。會計商務屬俄人。因工程有考核材料審查計畫關係。認爲有執行監督之必要。會計則以路款分存之有辦法。財政稽核不難着手。故不復爭歸我管。自經此次規定。雖收入有法考察。而理事會與局長之接觸愈多。爭端愈繁。俄人專以消極抵制。使理事會不能成會。而非正式之會議。則彼方必來。以種種糾纏方法。要使理事會無法照協定對局長下命令爲止。蓋依照協定理事長個人無權下命令也。呂榮寰有鑑於此。以爲非設法作一勞永逸之解決。則東路平均管理終是空談。乃商之俄方副理事長。欲先以華俄正副局長會簽爲請。即凡有公文非華俄局長公同簽字。不生效力是也。在呂以爲此法以牽制俄正局長之獨斷獨行。詎俄方拒絕不肯。謂俄國係自成一個系統。不願與華人會簽。呂則以奉俄協定第八條第二項「局長副局長之職權由理事會定之」爲根據。謂理事會可爲如此規定命令施行。因理事會易於搗亂。故擬先由正副理事長商定。然後再開理事會形式通過。不意俄人始終反對。不肯放鬆。開會四個月。每日七小時。譯員三天一換。有因勞致病者。舌敝脣焦之狀不難想見。一方面則俄局長一意孤行之處。久而彌甚。中國當局實逼處此。非取斷然處置。便祇好放棄路權。取銷協定。聽人赤化矣。

（二）中俄間形勢與國防問題

中俄間形勢由緊張而緩和。已有日矣。然最後結果仍未易言也。蓋中俄外交關係久在曖昧不明之中。中央政府與蘇俄早經斷交。遼吉黑地方政府。則以壤地相接之故。有欲斷而不能斷之勢。尤以中東路沿線在歷史關係。中俄雜居歷有年所。而東路係中俄共有。俄人服務其間者最多。時至有兩萬人。少時亦超過一萬二千人以上。吾人苟一入哈爾濱市。便更可了解中俄關係之密切。俄自共產革命以後。對待異黨。殘酷異常。赤白相仇。警備極嚴。哈爾濱向爲帝俄經營遠東之大本營。白俄遺民遍地皆是。此曹詛咒赤俄。遠在任何國民之上。而赤俄仇視其舊同胞。亦較對任何仇讐爲甚。以是勘破此點。而爲中傷中俄感情之陰謀者。祇須宣傳中國利用白俄以及白俄人員如何組兵隊謀反抗。即足以挑動俄方之動員。閱者疑吾言乎。試一讀七月十四日俄國抗議東路事件之文書。一則曰「二人（正副局長）位置均由督辦另行派人。機務及運輸處長及其他人等亦由督辦下令免職。多半另由白俄護兵代理」。再則曰「東省兵隊。沿蘇維埃邊地集中。作備戰之勢。並向邊疆開動。除按照此間所得

消息與東省軍隊乘中蘇聯沿邊之消息外。又悉東省軍事當局擬派白俄護兵分隊越入俄境」。此皆不正確之消息。有用意之宣傳。破壞大事者也。抑不特此也。白俄在哈人數既衆。利用宣傳陰謀組織者本亦不少。歡迎中國對俄宣戰。而自願請纓者亦大有人在。此又俄國之內爭問題。幾幾乎可以牽動中國。是不可不知也。中國近年輕視俄國。尤以東北人士爲甚。蓋相隔愈近。自問知之較深。認爲我苟出以嚴重。彼必不能反抗。因是十一日撤換局長之後。十三日彼方即停止烏蘇里鐵路通車。扣我車輛。不令開回。以示翻臉之意。我方猶漫不介意。不自知其形勢之嚴重。東行之車。依舊照開。卒被扣去四百餘輛。而航務局方面亦不知大問題將因東路易長而起。航行俄邊之船。亦未作停開之準備。致十三四日以後。華輪紛紛在俄境被扣。凡此皆輕視俄國太甚之過。即至俄國已下最後通牒。牒文遞致南京。哈埠因未見正文。許多人尚斷爲不確。哈埠某報登載此事。並不敢用最後通牒字樣。猶險受當局之干涉。在此數日間俄國可謂極慌張恫嚇之能事。而中國亦可謂大發揮顢頇麻木之本能。蓋此時俄國一方面拘捕華僑。扣留華船。增兵邊境。飛機示威。凡對交戰國之表示。應有盡有。而中國則淡然視之。驅逐出境者。始終祇有五十人。中央之負責當局。方在青島旅行。地方之負責當局。方在海濱道著。彼此緩急冷熱之情形。相去若此。俄人似亦漸漸覺察。故在黑河被扣之華輪。本已沒收船貨。勒令乘客上岸拘禁。其後忽釋令回船看管。貨物除麵粉外。悉仍搬回船內。而駐哈之俄總領事梅尼科夫知悉眞相。尤譏諷。方奉命歸國之時。曾於某日赴交涉員蔡運升處辭行。言及此次小題大做之無聊。謂「張作相將軍仁厚明白。能否用其力量在無損於中國而無礙於俄國面子之範圍內設法謀一轉圜」。蔡氏告以方法未嘗無有。其奈足下行期已定。無法商量何。梅當表示願再留一二日以待。蔡因電告在瀋之張作相氏。而二十四日張梅長春會晤之事。於以實現。此事在中國初甚秘之。俄方亦然。梅領赴長。不由哈站上下。不特各國領事不知。即代理俄僑保護事宜之德國領事亦被瞞過。然而長春乃日本勢力範圍。豈能逃過日本耳目。果也梅氏甫抵長春。駐哈日領事館即得長春電話報告。而張作相專車已被日本記者包圍矣。張梅在車密談。日記者至於打毀車窗。要求談話。張迄無一言表示。比往包圍俄領。則其車已開。故長春會談之內容。迄未爲日本記者探去。俄領返長後。有問之者。仍作否認之表示。誠以自俄人言之。此舉不無示弱之嫌。然自有長春一會。而中俄形勢愈益緩和。中國邊境增兵亦漸從緩進。二十七八日綏芬河方面。有華兵夜間偵察。誤墜俄軍戰壕中。越日俄兵與之握手。送還華界。其親善有如此者。以視十三四日之形勢。迥乎不同矣。據哈埠外人觀察。中俄戰事固決不致有。惟東路現完全入於中國之手。談判上我方儘可以逸待勞。有所挾持。俄國爲對抗計。或亦占據中國相當利益以謀對抗。因是國防問題仍覺不可忽視。

中俄陸地相接。不下萬里。江岸對望。一葦可航。其地固皆我方領土。因劃界而淪於異域者。我方地曠人稀。久矣有邊而無防。從前黑河漠河兩千餘里之地。防軍祇號稱一旅。綏遠·撫寧·虎林·同江·四縣千餘里之廣。駐防軍隊祇號稱一團。大率爲老弱殘兵。其軍器亦係入關奉軍所用之廢械。人數都不及五成。據聞與俄境海蘭泡對岸之黑河縣。全境陸軍祇有一百二十人。有人計算國境上平均每八里僅有兵一人而已。俄國方面。雖無重兵。然江防艦隊。規模猶昔。沿邊兵舍年有加增。從前赤塔地方。本定修築營房。可資容納六軍人數。每一營部。即有無線電交通。迅捷昔

信靈通。以視中國。相去天淵。最近有德人自赤塔東來。據言所見俄方增防之兵。運送到赤者。不下四萬人。可見並非完全消極。即滿洲里方面。我無堡壘。亦無營房。劃溝為界。無險可守。俄方則不然。而大烏里在平日更有駐重兵之設備焉。近來我方增防滿洲里者。仍多駐在火車之中。故東路人員。隱憂籲慮。恐戰事勃發。則車輛必感不敷也。中國沿邊多年不見兵革。邊防既弛。人懷苟安。此次風雲突起。俄方頻頻示威。虎林同江間電線為俄人拆毀。虎林發電須專足至密山轉遞。二十二日該縣知事曾電吉林省署。瀝陳防務空虛情形。謂俄方大砲一開。全城立成灰燼。縣境砲手尚有三千人可雇。如許便宜行事。則願招募成軍。協助防務。惟須聲明者。此曹固皆匪性。平時多賴種烟與搶劫為生。既經收撫。則此後烟禁無法厲行。[illegible]國亦無法究治。省府因外交形勢業經和緩。防務亦別有佈置。除批斥不准外。並通令沿邊各縣。曉諭鎮定。據熟習邊務者言。中俄國境。人口稀少。出產不豐。平時所賴以養活邊氓者。不外三種。一曰走私江。即偷越俄江販賣私貨。聞最多時年值千萬。近年俄人嚴禁私商。有獲即殺。此等越境送命之人。固多不可稽考。更有何交涉抗議之可言。二曰開酒櫃。俄國酒禁甚嚴。華境則否。故彼岸有一熱鬧市場。此岸必有華人開酒櫃。俄人嗜酒。輒渡江買醉。酒櫃且多業賭。固無賴薈萃之所也。三曰種烟。聞邊地軍隊。生活奇苦。故多賴包庇種烟或自行私種以資生計。人民更無待論。近來黑龍江軍隊已加餉。吉林軍則每人仍祗月餉五元六角。尚係哈洋。須打八折。兵士得此何以資生。以故非至種烟季節。兵士輒逃。一至種烟之時。則又不招自至。年來張作相禁烟甚嚴。吉林沿邊各縣。受此影響。不但邊防實力益減。即土著之民。亦多轉徙而之他。此又地方特殊情形。非局外人所能了解者也。此次對俄事起。以萬福麟部出動最速。萬隨張學良久。所部尚有相當之新式教育。故海拉爾方面。軍紀風紀。名譽不惡。綏芬方面。為吉軍防地。自張學良返瀋陽方分調各軍。積極佈置。是以在十三四日一星期中。此方異常空虛。據聞最前方雖號為五百人。實則各有勤務。眞作防邊之用者。不過二百人。以二百之衆。當俄方三千之兵。歷時幾近旬日。不可謂非大冒險。說者謂彼時俄人若以五千人馬。不難于十二小時內。長驅哈爾濱。然而直至我方後防齊備之時。彼卒不敢越雷池一步。殆有司馬仲達之遺風耶。要之。不可謂非「好險」矣。查俄國對華。並非絕對不能動。彼在國內。壓迫白黨極嚴。所謂某處革命。某處反動。大率為白俄黨人之造謠。殊不足信。蓋以彼警備之嚴。偵察之密。白黨在國內組織反動。談何容易。彼所為審愼不敢輕舉者。其心中自別有顧慮之點在。故對俄國防。終宜認眞布防。永久設防。長此唱「空城計」決非忠於謀國之道也。幸政府與國民熟計之。

（四）張作相將軍訪問記

哈爾濱可謂謠言最多之地。其尤甚者至謂關於中東路事。吉督張作相將軍不願中央過問。不願遼府主持。更有謂東路問題之擴大。乃張學良將軍故意釀成此種局面。以歡迎國民政府實力之出關。種種風說。怪誕離奇。吾人一聽即可斷言其為偽造。而外人則絮絮道之。抑若眞有其事。重要之外人且有親向記者詢及之者。余因作吉林之行。專訪張作相氏。以明事實之眞相。

吉林為記者舊游之地。去年十月曾於旅行吉敦鐵路途次勾留半日。此次到吉。預以快函告之吉長日報社社長顧冰一先生。承派公子孟愉君來迓於車站。即下榻於該報社焉。顧君久在吉省。歷經襄辦重要外交。與哈爾濱國際協報之張復生先生可稱報界之「東北通」。吉長日報經

多年艱苦支持。今已足以自給且有餘利可獲矣。余得氷一先生之介紹。得晤張將軍之秘書長潘君。更由潘君先容。得于到吉之日。即與張將軍作一小時以上之談話。証明哈爾濱謠言絕對無根。並得切實了解張氏之人物。至足幸也。

余與張氏談話。當然以中東路為話題。張氏詳道經過。其可發表者略如前紀。而討論及於將來問題。張氏斬釘截鐵表示。非將赤化機關剷盡根株不可。據謂俄人以中東路為赤化策源地。我方一再獲得証據。前所以隱忍持重者。並非有所顧慮。實由國家未臻統一。對外諸感困難。祇望俄人省悟。自行斂跡。詎意彼方頑梗放縱。竟敢毫無忌憚。因有上月搜查駐哈俄領事館之舉。在中國實為自衛計。不得不出此一著。且亦因國家統一。故敢為此斷然之處置。駐哈俄領梅尼科夫年少穩重。據聞在國內頗有相當地位。曩曾專來遼寧相訪。晤談甚洽。此次長春一會。亦係由前此之好感而來。中國對俄。祇要彼不謀害我國家。無事不可推誠商榷。故自本人觀之。中俄間決不至演成無可調解之糾紛。至於收回地畝處電政權等等。本為早經商定之事。不過適逢其會同時執行。自表面看來。一若對俄真正過不去者。實則完全另一問題也。中國對於中東路既無取消俄國權利之意。故凡事儘可從長計議。惟恢復原狀。斷不可能。中國當於維持現狀之下。與俄方談判。最小限度亦須實行辦到中俄同權真正共管東路之境地。張氏更鄭重表示(一)蔡交涉員與梅尼科夫之會商。祇係下邊準備交涉之工作。先謀意思之疏通。祛除雙方之隔閡。事經中央許可。更得遼府贊同。待至相當時機。再由中央派員會議。(二)奉到張學良總司令轉示政府訓令。力主和平。不可釁自我開。吉省仰倚中央意旨。對於沿邊增防。並未按預定之數動員。祇準備齊全。待命而進耳。由此兩點觀之。外交軍事。不但遼吉完全一體。即中央與地方亦係「整個的」。張氏明白大體。語出至誠。其於南北統一。外交統一。言之尤有欣幸之色。更足證其愛國熱心之流露。實非空洞之表示。記者更又言及吉省內政問題。張氏坦白聲言。歷年東北兵力。多事內爭。本人督吉五年。在吉林長駐竟不滿兩年。地方上許多要政。均未顧及。即軍隊亦欠缺整理與訓練。軍紀風紀均多缺點。言至此。復以內戰停止為幸。謂以中國之大。物產之富。如果全國一心。腳踏實地。從事建設。不出五年。必大進步。即以吉林言之。亦儘有可為。若不自相殘殺。何至受外人之辱云。最後記者詢及日本對吉會長大兩路有無再相逼促之事。且問以南中所傳日本強制修築吉會路八十餘里之說是否確實。張氏絕對否認。謂日本絕對不致有此舉動。前日南滿松岡副總裁辭職來吉告別。談次曾縷述為將來對俄計。東北建設鐵道之重要。而以華人反對為憾。且以東北對日感情不好為言。本人當告以今日中國非十年二十年前情況可比。民智已開。民氣日盛。當局者決不敢違背民意而辦事。故民衆反對者。政府即不敢辦。若云對日感情不好一節。中國自問並無對不住日本之處。而日本對東省實乃相迫太甚。如鐵路之建築。必強令借日款與修。利息既大。工程又貴。工料則壞。結果負擔太重。本利無出。終於完全被日本得去而止。觀於華人以華款築路。而日本猶種種抗議阻撓。非其明証耶。以今日中國民氣察之。日本若不改變方針。前途荊棘正多云云。據云松岡氏殊無以難之云。張氏雖武人。而談論外交大問題。條理極為清晰。對人態度亦恭敬儒雅。視已故張作霖氏之待遇賓客。恭倨迥乎不同。記者更從他方面得許多可信之理由。証明張作相張學良兩人間關係異常良好。益信哈埠謠言之謬妄。

張作相治事甚勤。每日午前六時即起。省政府公文。亦親自披閱。而其不蓄私財。公私分明。尤爲部下所稱頌。惟惜過於長厚。查察不周。雖勉意求好。而民政軍政各方面進步。總嫌太緩。記者每遊該地。輒覺其奄奄少生氣。此次所感。依舊如此。是足憾也。

（五）東北交通與墾殖

東北爲中國邊防重地。値此外交吃緊之時。益令人增保邊守土之思。惟方今國際競爭。政治軍事之外。經濟侵略。實爲要著。而我所以抵制外人之經濟侵略者。祇有大舉移民。自闢地利之一法。用以自固吾圉。其間先決問題。首在便利交通。以資啓發。東北官民對於交通之重要。認識甚明。年來努力進行。雖召致外人之干涉。亦所不惜。其毅力有足稱者。特是吾人之意。建設鐵路。不當僅爲裝飾。而當發揮效率。從前吉長鐵路歸中國管理之時。則車既慢。秩序亦壞。言其收入。有賠無賺。乃自經民八改約以後。大權操之外人。而路政頓形起色。去歲記者旅行該路。已發見許多進步。此次往返吉長。愈覺其備有改良之處。舉其著者。如添加次數。縮短時間。增設車站。皆顯然有益於商民。有利於路局。言其實際。誠中國所優爲者。乃方其完全隸屬華人之日。固未嘗夢見及此也。吉海瀋海爲抵制南滿之一大動脈。乃瀋海工程不堅。款皆中飽。近値霪雨。橋梁悉壞。而吉海一段工程號爲較佳。亦苦不甚安全。月前張作相專車曾一度落於河中。又曾一度脫鈎而駛。至今談者。猶爲變色。此次記者原擬由吉海瀋海返瀋。卒亦無此勇氣。蓋安全問題。固足危懼。而兩路迄今尙未連絡。旅客仍須在朝陽鎭一宿。無睡車。無餐車。尤爲旅客所最苦。以如此路政。何足與南滿頡頏。宜日本認爲不値一顧。無復再事抗議也。此兩路用錢皆甚夥。迄今並養路之費。猶無所出。前途茫茫。不堪逆臆。由此可見辦事固需錢。而人才之需要。實遠在金錢之上。苟不得人。任何良法美意。祇爲腐敗官僚開一生財之門。以言對外。去題萬里矣。

東北鐵路。多爲外人把持。外債負擔。不下九千萬元以上。蓋外人代我築路。決不作經濟打算。而務爲榨取剝削是謀。姑舉一例證之。四洮鐵路。乃借日款興修者。方其初不過假借名義。承借日款。在我祇圖挪用痛快。不惜飲鴆止渴。在人則何幸魚肯上鈎。何必代籌利害。以故此路借款達日金三千三百餘萬元之多。年利九厘。已不下三百餘萬之數。該路全年營業。至多不過六百萬。少祇四百萬。應付利息。勉足敷衍。乃日本必更迫其購用日本撫順之煤。年不下八十萬元焉。該路本應自置車輛。日方則迫令租用南滿路之舊車。（祇租不買）年更耗其四十五六萬元焉。去年曾自置車頭十二輛。引起日本抗議。卒以購用日本四輛了事。其榨取之甚有如此者。以是修車之費。年亦在二十餘萬焉。此外零碎材料。並須購自日本。則其數又不下二十餘萬焉。讀者試思以每年四百萬乃至六百萬之收入。奉納於日本者數至於此。豈尙有些微之利及於中國耶。不特此也。全路總務費中。有日本代表之薪俸在焉。又不特此也。四洮鐵路全年之收入。恰與南滿路四平街車站之收入相等。可見四洮路代人作嫁。僅爲南滿路任轉輸之勞而已。由此觀之。苟中國不能於滿蒙自闢出口之尾閭。則任何鐵路之興築。不過爲外人効勞耳。斯又國人所宜大澈大悟者也。

交通之眞相如此。以言墾殖。益復可嘆。東省近年火犁甚多。熟地開出不少。需用農民。僱乎甚衆。前年山東難民。安插淨盡。今年河南災民。亦復易於位置。惟移民之最後結果。殆未易言。蓋第一。東北吏治敗壞。匪伊朝夕。雖有賢長官。終苦耳目難周。下情壅塞。黠匪橫行。軍警敲索。良懦之民。

既苦貪官汚吏。又苦土匪警兵。以言安居樂業。談何容易。第二。農民並無金融周轉之機關。墾殖概指青苗貸押借人。無恒產地。無定民。第三。秩序既壞。貨幣複雜。客籍之人寸步荊棘。動輒上當。第四。水稻之利。什倍旱田。而移像之民。人祇不善耕種水田。於是朝鮮人乘隙而進。無孔不入。華人利其良懦易用。而不知此曹背後乃有大力者。推之挽之助其發展。將來土地日闢。而權不在我。噬臍之悔。何嗟及矣。此又東北邊務之極大隱憂。有心人所當綢繆未雨者也。要之吾人所見東北乃大有可為之地。三省當局。亦非不可有為之人。惜乎大廈獨支。弼佐太少。當世界潮流萬弩攢射之衝。其所為應付對抗之計。迄不出乎中人之智。斯真所謂厝火積薪之危。竊願當局與民衆速速猛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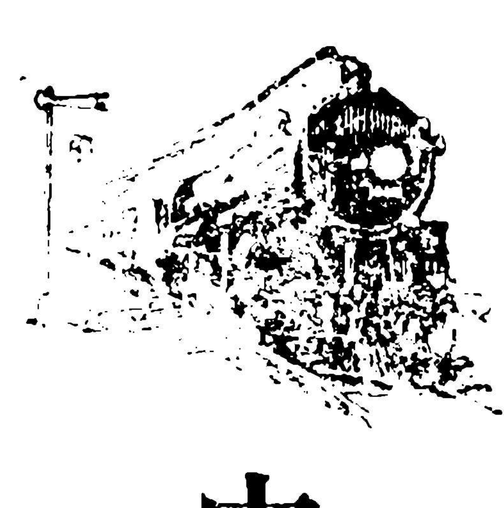
西笑

一位財氣滿面的商人很得意的對他的朋友道：

「去年我到過一趟巴黎。」

「你帶了尊夫人一同去的嗎？」

商人悻然道：「你真是一個不懂事的小子，你可曾看見過一個人在赴宴的時候，自家帶着一片火腿麵包的嗎？」



中東鐵路問題之研究（三續）

梁嘉彬

(II)路權爭執——自中東鐵路基於中俄協定歸中俄兩國共管後，其重要問題，為(一)平均用人(二)路款共管(三)權力均等(四)事權統一(五)華俄文並用(六)收回電務教育等權諸端。自路款共管案解決後，當時徵聞我國幹部已決定請俄方履行所有協定，收回我國應有權利，並提出七項條件，錄之如下：——

(1)鐵路管理局及理事會之重要事務，全部實權移歸中國方面掌管；

(2)俄局長發布命令須由華副局長加印，處長亦同；

(3)中國方面之局長處長對於東鐵業務上得單獨發布命令，如俄方路員不服從該命令時，得以警察干涉之；

(4)各課課長，全部任命華人；

(5)教育權由特區收回，各校經費由特區教育管理局接收；

(6)東鐵所有電務電話長途電由特區長官收回；

(7)中國提前接收鐵路管理局內之主要機關，如總務，工務，商務，車務四處。

——按，中東鐵路自中俄協定後，名為共管，實則俄人大權獨操，故一般人民呼之為『大鼻子火車』，或『姨太太制度』，蓋因中國之理事、局長、股長、處長、只够姨太太之身分，而俄方則獨操管理全權也。又以理事會常因俄理事不出席而停頓之故，或謂理事會殆同患癱瘓之病人，此語雖謔，但亦可知該會之會議狀況也。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八日理事會召集會議，我方即將以上七項各案提出，奈俄理事又以出外避暑為辭，多方延擱，二十二日華理事提議東鐵各部事權平均一案：『由一九二七年度起，華局長及各處長有單獨發令指揮路員之權，俄局長及處長不得干涉，俄局長及俄處長發布命令必經華局長簽字方為有效，各處人員非但一律待遇，猶須華俄各半，路局管下之商務車務機務材料等處，一律改華副處長為正處長。』俄理事對上述提議大加反駁，謂『局長處長之權限經奉俄協定所規定，載之路章，行之有年，自不能輕易變更。商務，機務，車務三處，為路局重要職位，路局用人，關於上項三處，自求人材，不分國際。三處現用人員，辦事勤能，卓著成績，無更換必要。至各處華俄人員平均任用，尚無不可。但鐵路專門學識之華員，一向缺乏，路局為路務計，自不能空懸各缺，專待用華人，如果華方有此項人材，當儘量錄用。』云云。夫蘇聯違背奉俄協定已久，如外而對日承認樸資茅斯條約繼

續有效，內而擅自變更路局組織添增副局長科長職員等是，豈能於窮途忽復以此相責。此種駁複理由，原不值識者一哂。至蘇聯之所謂人材主義，亦不過其措詞，且鐵路學校一向由俄人把持，其學員之經費人額待遇向來亦不平等，則所謂人材主義云者，實即獨佔主義是也。故嗣後我方遂向其爭得鉅款專為鐵路教育之用，設立電務學校，扶輪育才傳習養成我方電務及中級以下職員預備之人材，由電務處招五十名華人，訓練二十個月，擬為將來安插各線電報局之用，此事表面上似屬小事，實則關係重大也。又自郭崇熙繼任副局長以來，我方二三年來高唱之華俄文並用問題及事權統一問題相繼實現。十六年七月間即已議定凡該路重要文件概須添用華文，茲錄郭副局長為添用華文經過情形上呂督辦榮寰原呈如下「為呈報事：竊查東路前於創建之始，照合同雖云合辦，而主政者實僅俄人，應用文字言語，遂以該國為主。嗣此續訂合同，協定大綱固於監督稽核以及管理諸大權恢復至多，獨於應用文言尚屬舊觀，無所變易。斯不特於我方管理上諸多窒碍，即於監督稽核等事，尤不無被其影響，俄方私心把持，遂爾牢不可破，查吾國有各路，初以債務關係，一切文牘亦以各債權國之文言為主，嗣吾國以此事於主權至有攸關，遂即改途易轍，如京奉前用英文，京漢用法文，近已改為華文矣。副局長經服務於此，幸與其事，知之綦詳，自承乏東路故注意及此，思有改正，以冀我方便利，並與體制符合。惟此路終與國有鐵路不同，必其改用華文，立論亦嫌偏倚，實際上勢不可能，現惟雙方璧合之法，最屬適宜。乃屢與俄局長就局部磋商，始則設詞推託，每謂譯務加多，譯員不敷應用，添派人員，則須另提預算候核，故為延緩。嗣經副局長詳查支配，就局務最要文件，如上理事會各項呈文及局務會議議案與各項通告命令等，每處每月各若干件，就現有譯員，是否能擔理，查核既悉尚可勉強。乃復向磋商，彼竟無法拒絕，當經規定辦法，以第一一一三號通令飭知所屬遵照實行。按副長自蒞任以來，除對於劃分管理權，培植東路專用人材，及增進華員人數事務與各處各委員會職權逐漸推行外，獨視此舉尤為扼要之圖。乃經時雖久，交涉至再，幸得告成，亦非始料所及。當經約集局各華正副處長等，詳述經過及用意所在，即囑轉致所屬各譯員等務以主權為念，盡力實行。除此案前經稟陳鈞座外，旋於總務處專派委員綜核稽考，遇有煩忙時，量為分配調劑。至今實行將逾月餘，尚能順適無阻，華方頗感便利之効也。理合具文，仰祈鑒核備案施行，謹呈。」等語云云。同年路局亦改用中國法律，各處華俄處長亦迭有變更，此皆民國十六年中東鐵路上可記載之事也。緣東鐵督辦自易呂榮寰以來，秉承當局意旨，折衝態度，一反從前之退縮，兩月中不經俄理事同意，非由路局可決而以督辦公所命令實行者，統計十餘事，在蘇俄理事心目，認為絕不可實行而又絕對反對者，如東鐵存款之平均存放路局改用中國法律，調任各處華俄處長，成立扶輪育材華校，添招華員電報練習員等等皆是。俄理事初時尚在理事會議席上，極力抗爭，嗣見辯論未終，而爭執者已見諸實行，乃知徒恃舌爭，已無濟於事，而彼時北京復有組織東路委員會，派教長劉哲充委員長(按劉哲曾任該路理事，)協同東鐵華理事辦理接收事宜之訊，俄方聞知，愈覺不安。於是對我則思恢復會辦名義，俾將來與我督

辦分庭抗禮，(奉俄協定後，會辦取消，副理事長乃其最高代表。)對日則頻送秋波，協商轉讓。據白黨機關報云：『蘇俄因抵制中國接收中東路，與日本有所締結，其締結之大要，似蘇俄貸價滿鐵日金四百萬(一說不止此數)，以東鐵權利一部讓與日本。中國如不謀收路權則已，一旦倡言收回，則俄方舉出日本在前阻當我方接收。顧此項締結，最宜秘密，不然勢必為英法美三國獲悉，出頭干涉』云云。此緣歐戰時我方接收東鐵管理權，列強曾設有技術部，代握路局行政大權，歐戰平息後，列強以代管東路耗費頗多，思欲趁勢侵佔，經朝野一致力爭，方將技術部取消，惟各國眈眈虎視，俟機以動者，正非祇一國，日俄如有締結，不為列強偵悉則已，否則不俟我國阻止，即行出頭干涉也。兩國關於此種情形，最為明瞭，以是兩月間日本則藉考查經濟為名，先遣後藤子爵赴俄，繼又派久原房之助，伊藤文吉等十餘人，偽以赴俄德考查經濟專使名義前往，以免招外人注意；同時為此事牽線之東鐵俄副理事長拉西維赤亦以參加本國第十週年革命紀念為名秘密急遽返國，將與日方代表開會商洽條件於莫斯科，重演李鴻章與維德(Witte)故事，不知者以拉西維赤之回國，與日本方專使之赴俄，固屬風馬牛不相及，又焉知此中內幕，固含有極大極重之意味也。此種消息，固或有幾分虛實，當時日本報紙且登有拉西維赤致鐵路幹事密電一通，云云：「拉氏飭俄局長照下述進行：(一)研究吸收北滿貨物東行，由海參崴出口，以期繁榮海參崴海面與大連港爭衡。(二)於歐西各國都市設立東鐵商務代辦所，承辦各項貨物聯運，並為物質之援助；(三)與烏蘇里鐵路極力聯絡，協力提倡崴埠上海間之水陸聯運；(四)改訂東行貨物運價，務求低廉，俾吸收入口貨物，抵制南滿大連間之營業』。而東鐵俄代理副理事長蓋克爾亦有具函答覆呂督辦云：『督辦鈞鑒：敬啓者，十月十九日天津益世報，十月十六日天津東方時報曾載「拉協維赤赴大連時，曾在彼處與日本代表密訂一種俄日兩國關於東鐵之協定」等語，茲鄙人切實聲明，兩報所載，毫無根據。拉協維赤之赴大連，係利用假期前往游覽，並未有任何事務之接洽。兩報所載純屬神經過敏之談。用特奉聞，並候勛祺』云云。然拉協維赤忽南忽北，與後藤等遊俄之不先不後，亦未免有蜘絲馬跡可尋耳。民國十七年十二月，我方突然收回東鐵哈埠電話權。該電話權為俄方非法經營之電業機關，乃日本北滿電氣株式會社以代價四十餘萬盧布私相授予者。(日本在哈埠道裏設有北滿電氣株式會社，原資不過五十萬，嗣逐漸擴充，資金已增至百五十萬，所有全哈埠電燈事業均由公司操縱。)二十八日蘇俄外交部向駐莫中國代理公使提出抗議書，請其代達中國政府，內容如左：——

一、東路鐵路沿線電話之建設及經營權利，本於一八九六年及一九二四年之中俄協定，依該協定中東鐵路除警察及徵稅事項外，有辦理鐵路事務及關聯於此之一切事務之權利；

認；

二、依據最近關於長途電話通信開始之協定，此項權利亦經承

三、且現行協定載明關於中東鐵路關係事務發生問題時，由中俄兩國直接交涉解決之；

四、華官不顧協定，違反中俄兩國間之友誼，欲破壞現行協定

五、蘇俄政府要求交還該電話，與將來不再有同樣事件發生；

六、蘇俄常謀以平等互讓之精神解決中俄間諸問題。

同時蘇俄政府機關報（Pravda）報對於此問題，發表一長論，態度激昂，並謂此係日本鼓動華人，『關於中東鐵路爲統系的反俄挑釁行動』云。

嗟乎，蘇聯政府竟忘卻一九一九年（民國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對華發出之第一次宣言耶？該宣言爲何，吾願將關於中東鐵路一段爲閱者朗誦之：『……勞農政府願將中國中東鐵路。及租讓之一切礦產森林金產及他種產業，由俄皇政府及克倫斯基政府，及霍爾瓦特謝米諾夫晉而恰克等賊徒，與從前軍民商人，及資本家等侵佔得來者，一概無條件交還中國，毫不索償。……』蘇聯既不信不義於先，胡可責吾人以信義？且蘇聯違背協定久矣，中俄解決懸案大綱第四條云：『蘇聯政府根據其政策及一九一九與一九二〇兩年宣言，聲明前俄帝國政府與第三者所訂立之一切協定條約等項，有妨碍中國主權及利益者，槪歸無效。』而日俄協定則反之；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第五條云：『本鐵路各級人員，按照中俄兩國人民平均分配原則任用』而至今此條尚未實施。此皆蘇聯違背協定之著者。近數年來吾人所感覺者，徒是蘇聯之壓迫，『平等互讓』云乎哉？『平等互讓』云乎哉？

自國內統一後，朝野收回東路之望更殷，然東路自本年元月以來，雖則改律易幟（改用國民政府法律及易青天白日旗），而俄人把持東路之心仍如故也。二月間呂榮寰歸自遼寧，張學良曾諭令其速解決東路各項懸案，所謂懸案即包括奉俄協定所未曾實現之各條款（原文七條十五項，第一條即爲東鐵各問題之協定，十五項中年來所實行而見諸一部分實際者，不過五分之一。）其最關重要而爲目今遼垣所認爲亟速解決者爲第九第十兩項，第九項條文『本鐵路各處處長副處長等由理事會委派之，如處長爲華人時，副處長爲蘇聯，處長爲蘇聯人時，副處長須用華人』，第十項條文『本鐵路各處人員按照中華蘇聯兩國人民，平均分配之原則任用』，鐵路局直轄共二十一大處，（經濟調查局印刷所在內）除法律處醫務處警務處而外，悉在俄處長把持之中，華員皆屬佐貳，不過備位充數，一般所謂姨太太制度是也。年來東鐵流弊較多，完全由此項制度造成，故遼寧當局此次責令呂榮寰負責交涉進行之目的，即在此點。茲據報章所載呂氏旣歸後東鐵中俄雙方之交涉事件分述之：——

（一）改制問題——三月二日呂榮寰召開理事監察聯席會議，結果因所提議案內有修改奉俄協定一項，俄理事監察藉口不合理事會議章制，屆時退席，其實當時之議案，共分七節，爲縮小局長權限，平均用人，公文須華俄局長簽字有效等，至於修改奉俄協定係準備提案之一，如其他各案實行，則此案即可撤消。比時雖經華理事聲明，俄方仍退席如故。嗣後呂榮寰迭邀俄理監會議，均未開成。蓋俄人故意延宕，知我官場習慣無論何事，擱置日久，即可無事成爲過去。緣呂之召集會議，本負有命令而行，呂之任命如此，事實又如彼，故於十四日以督辦公署訓令飭令路局，大意云：『今後凡路局一切命令，均須有華局長之簽字始爲有效

，各處長亦然。」此事乃告一段落。又當時微聞我方決將商務處財務處材料處及房產處等處長改任華人，以俄人副之，而俄方亦有承認將商務處處長讓諸我方之說云。

（2）電政問題——自電話權收回後，我方更進謀收回東鐵沿線之一切電權，自電政監督蔣斌會辦沈家楨先後就職後，對於收回此項電權之計畫據蔣氏語人約分兩種步驟：（第一）先收回東鐵侵佔之通信機關：（第二）整理三省電政，而督辦公署又接到遼寧電飭交涉本案之方策如下：（一）援照國有鐵路聯線辦法，另與東鐵訂立新合同，現電報合同則依主權完整原則，以合法手續取消；（二）凡東鐵各站長途電話，有違反電信條例之規定者，應一律停止營業，以保主權：（三）在新合同未成立前，東鐵所設電報房除鐵路因公自用及原合同所特許在外，不得兼收商電；（四）前中日共同出兵時長春至哈爾濱間曾掛有日本電線一條，現仍由日方使用，此項電線應由路局收回，不得租借或撥給任何方面使用，以維電權；（五）東鐵沿線各站除哈爾濱電話局已收回外，其餘如烏密阿滿溝等站亦均辦有市內電話，此項電話且未經政府核准，對於合同上亦毫無根據，應一律移交電政機關接收；（六）俄方在海參崴所扣留哈市之自動電話千號，應飭路局迅速移交；（七）在新合同未成立以前，東鐵電務處長一職，應委華員充任，其餘關於通信機關各部職員，應照奉俄協定平均用人；（八）在新合同未成立前，過境電報均受中國政府派員檢查。東鐵路局之設有電務處，由來外間鮮知其秘密，自電權問題發生，我方留意考察其組織，至是方知所謂電務處者，實有若干之背景在焉。電務處內設有中央電報局，內有電報快機三架，職工數十，每值夜半，則開始秘密工作，於機聲軋軋之中，所有一日所得之國內及東北各項消息即達於莫斯科或海參崴，遇有加急電報，則五十分鐘，即可拍至莫斯科海參崴兩地。其電線共三條，一直達莫斯科，一直達海參崴，一直達長春，蘇俄對我，年來咸恃此為偵探機關也。鐵路建築之初，俄方建設電報線，我方以其妨礙主權，交涉令其撤除，俄方不允，最後協定每收發商電一字（二角一分）付我主權費二分，民十一年我外交部以主權費數過少，重與俄方訂定每字我方收七分，路局收七分，餘七分為俄境電局手續費。惟自此項訂定以後，俄方竟大收商電，並在沿線各大小站竭力擴充電報房，每年盈餘三十餘萬，而付我者不過手續費數萬元而已。此外電務處復設有長途電話，收發商人電話，每年亦盈餘二三十萬。現東北當局以東鐵非法經營電報電話，非但含有特種意味，且侵及主權，在理宜即收回，或改訂章程，對於拍電通話加以限制，故特以電政會辦兼任電話局長沈家楨與俄方進行交涉，據沈氏語人，以此分為兩步，第一步由東鐵華理交涉，如不得結果則由電政當局直接辦理，目下已預備計劃妥協，待期入手，但電報電話在俄方所視之重要，較任何為甚，此事解決，恐不易：。

（3）土地房產問題——遼寧官方以中東路管理局，所屬土地房產，性質本為商業機關，非中東路所應管理，於三月二十三日電命中東路督辦呂榮寰，將該土地房屋命由土地管理局管理。蘇俄方面對此主義大致承認，而失掉中東路現在既得權，似非所欲，故尚無應移管土地之意，惟中國方面態度強硬，結局想能照中國

之計畫實行也。

（4）教育問題——張國忱自就東省特別區教育廳長以來，連接收東省文物研究會及法制大學等，蘇俄以其行類沽名，多責難之。現張又準備接收中東路中央圖書館，中國方面自接收電話局以來，對於蘇俄方面不正當之利益，擬漸次收回焉。

四月間駐哈蘇俄總領事梅尼柯夫至遼寧謁張學良氏，要求事項凡二：（一）要求締結中俄局部通商條約，俾維持中俄共營東鐵之現狀，如能保持東鐵之現狀，則東鐵收入每年準可增加數千萬元。（有謂無論東鐵一年中收入多寡，而單獨撥與華方二千萬元者）為此蘇俄方面特大事裁員減薪，縮減支出預算，並擬增加運費，以期收入增加，支出減少；（二）特區教育廳長張國忱氏任事特區，對俄太不客氣，於中俄國交上妨礙實深，因張國忱氏每遇對俄發生何項事件，不顧俄方之請求，輒自裁決，請求予以撤換，張學良氏當答以在東鐵俄方，未實行奉俄協定以前，絕無磋商其他任何問題之可能，且關於東鐵各項案件可直接與呂督辦接洽，並無在遼磋商之必要云。此亦可見遼寧當局所持之態度矣。

作者此文，綴述此有悠久歷史之東路情形，雖不免掛一漏萬之虞，但自信可供一種之參考資料，諒為研究近頃發生中俄事件諸君之所贊許歟。

（完）

▲西笑

有一個猶太人和一個愛爾蘭人合夥做生意。他們閒談起來。恐怕一個人在陰間要用錢鈔。於是他們約好。誰先死。那生存的人。應該放五百塊錢在死人的棺材裏。

後來愛爾蘭人不幸先死了。猶太人很憂愁的對人談起這事。

那聽的人問他道。「你當眞放錢在他棺材裏嗎。你眞放了五百元嗎。」

猶太人答道。「怎麽不呢。我放了一張還沒有支過的五百元支票咧。」



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

七月三十一日中央政治會議通過司法院所擬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草案。此舉誠爲吾國家庭遺產制度上之一大改革。爰將全案錄下。以備參考。

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理由書(理由)女子有繼承財產權。原於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之決議案。而最高法院從前解釋。謂有繼承財產權者。限於未嫁之女子。其已嫁者無之。與決議案之眞意未合。故有此次之新解釋。是未嫁女子之享有繼承財產原無待於此次之新解釋。自不生追溯問題。本細則係專對於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者而言。因定名如右。

第一條

依民國十八年五月十五日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第一百八十一次會議。關於女子繼承財產新權解釋發生效力時期議決案。凡財產繼承開始在左列日期後者。雖已嫁之女子。亦有繼承財產權。(一)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關於婦女運動決議案。經前司法行政委員會民國十五年十月通令各省到達之日。(二)通令之日尚未隸屬國民政府各省其隸屬之日。(理由)新解釋發生效力時期。係民國十八年五月十五日。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決議案所議定。本條特鄭重申明。以便引用而明示以繼承開始在該日期後者。因必如此始有繼承財產之可言。而已嫁女子之得享有此權。則不問其曾經涉訟與否也。

第二條

女子雖經確定判決。因已嫁而不認其有繼承財產權者。該女子仍得享有之。但依其他法定原因應喪失繼承財產權者不在此限。(理由)在此次解釋變更以前。已嫁女子因爭繼承財產權而敗訴之案件。必不在少數。因設本條規定。以貫澈追溯之精神。而適用本條時。又不問應繼財產已經其他繼承人分析與否也。惟追溯繼承財產。必須該女子無其他之喪權原因。而後能享有之。故有但書之規定。

第三條

已嫁女子應繼承之財產已經其他繼承人分析者該女子得向原分析人請求重行分析前項請求應於本細則施行後六個月內爲之(理由)在此次解釋變更以前既不認已嫁女子有繼承財產權則其應繼之財產容有先已被人分析之事若不許其請求重行分析殊不合於追溯之本旨故設第一項之規定而原分析時是否曾經涉訟及有無確定判決均非所問惟重行分析之請求如果關於期限上漫無制限則權利狀態久不確定亦足妨社會經濟之發達故又設第二項之規定但所云六個月內者係指於六個月內爲重行分析之請求而言非謂於六個月內實行重行分析也至以前並未分析者如果有權繼承自得隨時提議分析不適用本條之規定固不待言

第四條

重行分析應以原分析時之財產額爲準(理由)原分析之財產已嫁女子因追溯之故而有受分之權則重行分析時應以原分析時之財產爲準惟財產既經分析原狀或已變更若必限以就原分析時之財產爲之則無論事實上或有不能且未免害及善意第三人之利益故祇規定其額數不限於原財產也

第五條

重行分析時其財產已較原分析時減少者以現有之財產額爲準但其減少由於受分人於民國十八年五月十五日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議決新解釋發生效力時期後之惡意行爲者仍依前條之規定原分析後其他繼承人之財產增加者其增加之數不在重行分析之列原分析後其他繼承人之財產增減不同時分別依前二項之標準(理由)前條所定原則也惟原分析後財產若已減少如必依前條之標準辦理事實上窒礙亦多例如原分之財產因天災地變減至不滿已嫁女子應得之數乃其最著者故設第一項之例外規定以濟事實之窮而杜紛擾但如減少係由於其他繼承人之惡意行爲則對於其他繼承人既難任其魯欺而事實上亦非陷於終窮之境故以但書制限之至實行但書之下得害及善意第三人利益則又當然之事無規定之必要原分析後受分人之財產已於所分之財產外以自己之力使有增加則增加之數既顯在所分財產之外自非已嫁女子所得置喙雖增加之原因有時亦藉於原分之財產然同屬增加之財產孰爲純由自己之力者孰爲專藉或兼藉於原分之財產者證明頗難故爲杜絕紛擾起見設第二項之例外規定財產減者依第一項增者依第二項而如其他繼承人有多數受分後之財產或增或減各有不同時亦不可無解決之辦法此第三項之所以設也

第六條

已嫁之女子之妝奩費重行分析時應於應得之數內扣除之但已超過應得之數者其他繼承人不得請求返還其超過額曾受特別贈與或遺贈者其受贈之財產亦同(理由)舊時制度繼承財產權惟男子有之故嫁女之際往往給以厚奩甚者於妝奩以外更有特別之贈與或遺贈凡所以略示調劑也茲既認已嫁女子有同等之繼承財產權如不於應得之數內對妝奩費等扣除則已嫁女子亦未免爲不當利得非所以昭公允也但重行分析時財產已經減少既以現有之財產額爲準則事實變化或所應得之數少於妝奩費等亦難謂爲必無之事若其他繼承人藉以請求已嫁女子返還其妝奩費等之超過額不特侵害該女子之既得權且適足以資紛擾故設但書之規定

第七條。

重行分析時之財產。雖非金錢。亦以金錢依時價計算。(理由)重行分析。既以財產之額爲標準。則價額如何計算。若無規定。適啓糾紛。且第五條。旣於財產之或增或減者。關於標準規定各異。則因社會經濟情形之變遷。財產雖減價額轉增者有之。財產額加價額轉少者亦有之。不設此條。以爲調劑。則其他繼承人。亦未免不當利得矣。

第八條

對於已嫁女子之分析。以金錢爲之。但有特別約定者依其約定。(理由)已嫁女子入於夫家者。實居多數。而不動產及不可分割物之類。往往難於分析。若竟就物爲之。兩有不便。此所以第四條以下規定財產之額。而本條更規定其分析之方法也。但如雙方各以就物分析爲便。自應從當事人之意思。

第九條

重行分析時。已嫁之女子。不得因追溯之原因。請求利息。(理由)追溯辦法。本爲已嫁之女子。恢復其繼承財產權。但若因此而滋紛擾。亦殊與追溯之本旨不合。且多數物價。日益增高。依第七條估定價值。已有自然之利息在內。如於此外再有所求。亦欠公平。故設本條之制限也。

第十條

除本細則特別規定外。適用關於普通繼承財產之規定。(理由)已嫁女子之繼承財產。亦繼承之一種也。除因追溯及已嫁所發生之特殊情形。本細則特予規定外。自應適用關於普通繼承財產之規定。

第十一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西笑

一個賣閑書的小販。按着一家門鈴。門裏跑出一個中年婦人來。書販笑容可掬的對她招呼道。「我想見，見你們的女主人。」中年婦人憤怒的答道。「好吧。你把眼睛張大些。就會認識人咧。」

「阿呀。太太對不起得很。您就是女主人嗎。」

「正是。你當我是誰呢。你把我看做男主人。或者鄰居嗎。或者你把我當做一個長工和啞吧侍者。」

「太太。那裏來的話。我恐怕你是大小姐呀。」

太太。「該死的。也虧你胡猜。你拿些書來給我瞧瞧吧。」

◀ 扇 乘 ▶

（清 癯）

扇不知昉於何時。考崔豹古今注。「舜作五明扇」其制又不知若何，揚子方言，「自關而東謂之箑。自關而西謂之扇。」又名「榴」。然舜受堯禪。廣開視聽。求賢人以自輔。扇本門扉。禮所謂「修閭扇」者是也。豹注固失。而雄亦未爲得。蓋世本載武王始作箑。則舜時無扇可知。

後有羽扇。西京雜記。「漢制天子夏設羽扇。冬設繪扇。」語林「諸葛武侯與晉宣王戰於渭濱。著諸葛巾。携白羽扇。指揮三軍。」皮日休詩云。「輕明白羽扇。」即指此也。趙飛燕女弟遺飛燕雲母扇。孔雀扇。翠羽扇。九華扇。迴風扇。扇之取材於是繁矣。而有稱爲便面者。則自張敞爲京兆無威儀時。能朝會過走馬章臺街。使御吏驅。自以便面拊馬。云便面者。所以障面。亦扇之類也。今沙門所持竹扇。上衮平面下圜。其制與此正同。

晉樂志團扇歌云。「團扇復團扇。手持自障面。憔悴無復理。羞與郎相見。」爲中書令王珉所作。珉與嫂婢有情。嫂捶撻婢過苦。婢素善歌而珉好持白團扇。是以歌之。顧其制亦不詳。殆紈扇耳。謝安傳鄉人有能中宿縣者。還詣安。安問其歸資。答曰有蒲葵扇五萬。安乃取其中者携之京師。士庶競市。價增數倍。王羲之在蕺山見一老姥。持六角竹扇。羲之乃書其扇。各爲五字。姥初有愠色。因謂曰。但言是王右軍書。以求百錢。姥如其言。人競購之。所謂六角扇者。亦未明何形。必非摺疊扇也。扇之摺疊者。東坡謂高麗白松扇。扇之廣尺幹。合之兩指許。似今之摺扇矣。自北宋時已有之。倭人製爲泥金面。烏竹骨。充貢品。昔人謂摺扇出自東夷。良信。有云始於永樂中。因朝鮮進撒扇。上喜其卷舒之便。命工如式爲之。實猶有誤。

撒扇本妓女用之。而南中閨秀。則皆用紈扇。後亦並尙之。無區分已。猶前三十年官場競以雕扇爲貴。未幾。而遍行於北里中人之手。蓋同一遞嬗耳。誦陸游詩。「吳中近事君知否。團扇家家畫放翁。」是團扇唯吳中有之。清儀徵阮老試杭州時。新製團扇適成。紈素畫筆。頗極雅麗。當以仿宋畫院製團扇命題。詩佳者許以扇贈。錢塘陳雲伯詩最佳。即以扇與之。人稱爲陳團扇。是杭州之有團扇自阮元始。閱金陵瑣事。載李昭。李贊。蔣誠三人製竹骨。藝極精工。王士禎有「舊京扇貴李昭骨」之句。其造詣可想。而香祖筆記亦云。金陵仰氏伊氏素紙扇爲最著。繼則爲靑陽扇。至武林有各色夾紗扇。蘇浙風尙不同。雖以微物觀之。亦制作風尙之所繫也。吾邑以竹刻名。能以竹黃壓成平面。以膠合之。乃成竹扇。形如粵東潮州扇。鐫以名人字畫。不可謂非特殊之佳製。余故附及之。

一週間國內外大事述評

自八月二日起至八日止

中俄交涉無發展

中俄交涉自七月三十日起至八月二日止。經哈交涉員蔡運升與駐哈俄領梅尼柯夫三度會晤後。結果良好。本有繼續由中央代表正式談判之望。朱紹陽且已於四日離瀋北行。但俄方忽提出在交涉以前須先恢復中東路原狀。中東路正副局長須由俄方派任。此種未談判以前之條件。我方自不能承認。因此外部遂通告非戰約各國。準備應付中俄交涉停頓。而交涉暫時陷於僵境。目前似無轉圜之勢。但中國既不願第三者出任調停。俄國亦不願。故一時無展開希望。據外交界觀察。中俄問題。尚須經過若干時日。雙方各自讓步若干限度。方有復開之可能也。茲將本週中俄問題情形彙誌于次。

中央對中俄問題態度。據二日京電云。冬(二日)晨王正廷語各記者。中俄事正在地方進行。蔡運升在滿洲里與俄梅領事非正式接洽。我方態度贊成兩國直接談判。但在談判以前。絕對不承認有何條件。中俄直接談判有可能性。較提國聯可能性為大云云。另據外交界確息。中俄直接談判。遲早必實現。但在談判以前。政府對任何條件絕不承認。因此次對東路處置。乃係收回管理權。非要財產權。政府對東路之俄財產。並不染指。惟管理權則不能放鬆。中俄協定第五條。不得為顛覆政府之宣傳行動。而俄正副局長均為此次哈案主動。俄方違犯協定。此為絕好證據。不能因以前局長不良。而重換新局長來華。此點萬不能承認。現在各國對東路事。已漸明瞭真相。政府方針不能變更云。

蔡梅會晤情形。據二日哈爾濱電云。七月三十一日蔡運升李紹庚返滿洲里。蔡語人。俄軍已奉令。不准有軍事行動。交通即恢復。梅尼柯夫定一日由大烏里來滿洲里。三日電云。蔡運升語人。正式會議大約在哈開。各請政府派全權代表。通車在正式會議前當可實現云云。二日傍晚梅尼柯夫率譯員來滿站晤蔡。又據三日路透社東京電云。哈訊稱。二日晚梅尼柯夫由俄境赴滿洲里。與哈交涉員蔡運升在車上晤談。車旁華兵戒備頗嚴。自七月三十日起。此次為邊境會晤第三次。據聞現時在實質上已達到同意。於雙方邊境撤退軍隊。以保證平和。幷早日恢復國際通車云。又三日京電云。外交部息。朱紹陽日內赴哈。蔡運升與梅尼柯夫接談後。結果甚好。今後靜候中央代表正式談判云。又朱紹陽氏於四日午由

落起程赴長春哈爾濱此中俄問題有樂觀空氣之情形也。

梅蘇滿洲里談判中止之訊路透社四日平電即有報告又同日東京電云滿洲里訊稱中俄談判有破裂之虞蘇俄要求沿中東路駐軍權利欲與華軍分擔護路之責據聞蘇俄爭持以為中國欲恢復前此原狀（原文如此）如無此擔保則無價值據聞哈交涉員蔡運升曾將此意報告遼寧當局得復令拒絕此項要求云云。據五日滬電云王正廷在外部報告俄方提中東路正副局長須俄方派。王謂未談判以前任何條件我均不承認。

中俄交涉停頓原因。據六日京電稱。確因俄要求先派正副局長再開談判之一點。我方以談判雖可同意。然不能於談判前委東路正副局長為談判先決問題。故蔡梅會商乃無結果。外部為準備應付停頓後步驟。特於五日通告簽字非戰公約各國。申述中俄談判停頓原因。及俄方應負之責任。長凡千餘字。電伍朝樞轉致各國。王正廷語人。中國對預備會中絕對不承認有條件的洽商。蘇俄外交向尚詭詐。我方亦祇有靜待其誠意之發現。如蘇俄不放棄東路正副局長要求。我惟有撤回提議再說。希望全國民衆一致力爭。最後勝利必歸我方云云。又八日王正廷在滬談。美國為非戰公約盟主。出任調停。亦意中事云。

朱紹陽五日晨到哈。訪張景惠呂榮寰。晚六時半偕王之相鍾毓五赴滿。六日晚抵滿站後。即與蔡運升李紹庚及護路司令梁忠甲趙仲仁等密議。八日晨朱接國府電。因中俄交涉形勢不佳。俄方欠誠意。將於一二日內離滿洲里云。

六國干涉說之紛擾

在中俄問題暫時停頓中。忽發生美國發起六國干涉說之紛擾。據六日路透社華盛頓電云國務院官員對於莫斯科訊稱國務卿斯帝生於致各主要國家照會中。曾有建議組織一國際委員會解決中俄爭端之說。拒絕加以評論。現得悉斯氏雖極渴望能以直接談判方法達到解決願望。但消息靈通方面相信。在彼七月二十五日致英。日。法。義。德各國外交代表之備忘錄中。或曾有此種建議。該備忘錄之性質。迄今未曾發表云。六日合衆社莫斯科電云。此間政界聞美國有準備聯合六國干涉中東路事消息後。大為紛擾。此訊未正式證明。但據稱係由絕對可靠方面得來。相信美國務卿斯帝生曾有秘密照會致英法日義德五國。提議組織一聯合委員會。有權決定現時該路困難之責任。並設法將來若何管理該路。據報此項秘密通知係七月二十五日發出。據聞關於此事斯氏曾建議在中俄爭端實際解決前。中東路可任命外籍局長云。又同日華盛頓電否認此訊云。此間國務院官員稱。現正繼續努力解決中俄問題。彼等拒絕證實莫斯科訊稱將計畫組織一中立國委員會干涉中俄爭端。中國駐美公使伍朝樞稱。彼未聞有任何此種計劃云。又七日蘇聯社莫斯科電云。蘇維埃報紙披露一種報告。聲稱七月二十五日美國務卿斯帝生上校致一秘牒於列強。建議由六國共同管理中東鐵路。並主張在共管時期中推其中之一國代表為該路局長。蘇聯報紙評論此事謂美國密牒顯欲建立共管中東路制度。實俄國所絕對反對者。蘇聯官報宣稱蘇聯仍固持一九二四年協約之基礎。依據該約中東路之運命。惟中俄兩國可以決定之任何第三國均不得參加云。

張加間往來函件訊

此外尚有關於張加往來函件俄方之聲明可謂為「出軌外交」之表現據莫斯科八月二日路透電云蘇俄外交委員會公布加拉罕答覆張學良之函件張函係於八月一日接到內列解決中東路爭端建議加氏指陳張函完全未提及前此中國外長建議所稱由蘇俄委任局長及副局長以及合法的糾正現時由暴力沒收該路所發生之情勢加氏宣稱遼省政府新建議顯然違反中俄奉俄兩協定以及其自身七月二十五日之建議彼宣稱張氏之建議足破壞該爭端解決方法欲解決此事惟有接受蘇俄七月二十五日建議張氏此舉造成一種情勢充滿最嚴重之可能性其全部責任將由遼寧南京政府擔負云。

莫斯科七日蘇聯社電云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長發表以下聲明八月一日加拉罕君接得遼寧政府領袖張學良將軍一函內稱據哈爾濱交涉員蔡運升報告在哈埠與蘇俄總領事梅尼柯夫交換意見之結果張將軍函宣稱中東鐵路應屬於兩國之共同的商業性質根據一九二四年中俄奉俄兩協定按下列提議解決誤會。

一・中俄兩政府各派代表開會協議中東路問題。

二・中東路現在情形應認為暫時的辦法即照中俄奉俄協定於會議後分別矯正之。

三・蘇聯人民為華方逮捕者應即釋放送出國境華人在俄被捕者亦應釋放。

加拉罕答覆如下。

七月二十二日蔡君自行向哈爾濱梅尼柯夫君代表遼寧政府為左列之提議。

一・被捕之蘇聯人員應予釋放。

二・蘇聯政府任命中東路正副局長。

三・召集兩國全權代表會議儘速商決中東路之爭端。

四・蘇聯政府可以聲明爭端起後之東路一切處置概不承認將來談判不受此等處置拘束。

五・如蘇聯政府接受此種提議張學良將求南京政府核准。

梅尼柯夫君謝絕討論此種提議指稱並未受有訓令且謂蘇聯政府意旨已見於七月十三日之公文惟因蔡君之請求梅君仍將該項提議轉達莫斯科政府。蘇聯政府不願放過可以和平解決之機會而不加利用。已訓令梅君向蔡君為左記之答覆。

自中國當局對中東路為攫取之行動後蘇俄政府已不能信賴遼寧政府之提案惟如果南京遼寧政府正式向蘇聯政府提議一如張學良所為之釋放被捕人員任命俄籍正副局長以及開會商議各節此外並將原提議第四點修為「雙方承認中東路在爭端起後之處置應按一九二四年中俄奉俄兩協定加以變更」則蘇聯政府願以善意考慮此項提案。

加拉罕答復張學良來函指稱茲函所列辦法與七月二十二日蔡君向梅君提議者大相逕庭即

一・張學良氏來函完全省略蔡君提議之蘇聯任命正副局長事。

二・不按遼寧原案第四點之蘇聯修正意見而反將中東路被暴力攫取之現狀違反中俄奉俄協定之處置提議予以合法化之辦法。

最後加氏聲稱「余將敘明遼寧政府之新提案與其七月二十二日自身之提議相反使爭端惟賴接受蘇聯政府二十五日建議可資解決者。陷於破毀其創造之局面足以構成重大結果而其全部責任惟遼寧與南京政府尸之。

東路當局嚴防破壞

哈爾濱七日新聞聯合電云。最近東鐵全線破壞鐵道行爲。層出不窮。全然爲東鐵職員中之共產黨所爲。已經判明。因此東鐵督辦呂榮寰及管理局長范其光。七日召集各課長開緊急會議。討論對策。結果決於車頭工場其他重要地點。配置多數武裝警官。嚴重監視。又在開行之機車上。附搭武裝警官。以資澈底取締。一面將殘留之共產系職員全部弭除。放逐國外。以掃禍根。已將此意向行政長官張景惠建議。張長官立即召集警察署長及其他幹部開緊急會議。決定對于全路澈底防止破壞行爲。若再有破壞行爲。此間並沿線自八日或將布戒嚴令。又電云。此間共產黨幹部之煽動罷工。刻下未有大效果。大多數仍照常辦公。惟少數職員。因受煽動者之強制而入于罷工狀態。又哈爾濱站車頭工場。七日晨二時有二處工場企圖顛覆機車。第一工場因機車推落轉回台之穴中。恢復工作。須一星期。東鐵路警并特別警察。立時開始搜捕宣傳罷工及破壞鐵道者。就捕已有多名云。

時局關係財政

編遣會議已於六日閉幕。會議詳情。另見專篇。編遣會以後。財政益感困難。目前急需辦理編遣。並付欠餉。需三千萬。每月經費千八百餘萬。較前增二百八十萬。籌措殊覺不易。聞編遣公債早經抵押。再發新債殊困難。但目前之編遣及時局上所必需之費。均無可緩。財政問題與時局已生連鎖關係。財長宋子文且因此辭職。六日宋在滬電國府辭職。宋氏辭呈云。國民政府鈞鑒。竊此次編遣實施會議討論編遣經費及以後全國軍費。得數甚巨。職部因負籌欵之責。曾召集財政專家集議。皆以爲籌欵非絕對不可能。但須有預算制度。爲之保障耳。年來全國財政已瀕于絕境。人民之忍痛負擔。皆期望統一之後。軍費可以驟減。財政預算可以實行耳。若此時對此二事。仍無確實保障。若編遣實施之後。軍費仍無限制。預算仍不能確定。國家財政信用掃地。而人民負擔有加無已。雖欲竭澤而漁。不可得矣。今年春間編遣會議議決編遣實施之後。每月全國軍費不得超過一千六百萬元之預算。以此新造之國家。負擔此鉅大之軍費。已非人民所能堪。而默察近日會議情勢。似編遣之後。每月軍費。恐尚須超過此數。子文愚戇。認爲今後每月全國軍費萬不可超出一千六百萬之原案。若此案不能執行。則全國財政預算。亦無實現希望。財政若無預算。則國家永無上軌道之日。子文于二中全會三代會及春間編遣會議。均曾提出收支詳表。歷陳財政危險。非力行預算。無以救濟。前者統一尚未完成。故軍費之不能撙縮。預算之不能實行。猶可說也。今此統一早已完成。內亂均已平定。而此兩事尚無實施之可能。則職部將何以自解於水深水熱之人民。子文性不畏難。惟一人之精力有限。而全國之責難無窮。與其負愆於將來。何若引退於今日。用是呈請辭去財長之職。臨電無任惶悚待命之至。

七日晨將出京抵滬。晤譚延闓。商量挽宋。蔣談對宋辭職意見。謂宋自國府在粵時代。整理財政。增加收入。北伐乃有可恃軍費。去年會師平津。在滬籌措軍費。倍極困難。所幸素得銀界商界及社會國際之信仰。鉅欵立集。北伐得以成功。勳在黨國。決非他人所能望其項背。今春編會已將軍費核定。實行預算等案提出通過。不幸因武漢西北之阻力。迄未實行。此次在實施會議要求實行議決各案。本屬至正當至扼要之辦法。當此軍

政結束。訓政開始。余已抱有決心。力助其成功。於實施會閉幕。有切實表示。可証余與各委員對宋部長政策之同情。如有破壞此項政策者。即是破壞黨國。當以革命軍之全力。掃除此項障碍。故政府決不允宋辭職。況若宋不能擔此重任。亦非他人所能貿然承其後。余已力勸宋以黨國爲重。懇切挽留。並請其運用向有之毅力。勇往做去。余及各同志一體爲其後盾。宋向有犧牲精神。素顧大局。刻已而允打消辭意。不日同余回京。照常視事云。

滬商整會銀錢兩會。七日電國府。對宋子文魚（六日）電表示同情。大意謂軍興後。軍費恒佔全國收入百分之八十。致國計民生將絕。當此統一告成。訓政伊始。財政當局毅然以縮減軍費確定預算力爭。確係爲民請命。若政府對此最低要求再無實行決心。則財政前途將不可收拾。建設事業。亦無從着手。來日大難。豈堪設想云云。

宋子文八日仍到財政部辦事處辦公。八日晨將在宋宅召鹿鍾麟・熊式輝・戴季陶・錢大鈞等。商編遣軍餉事。且一時餘。據宋子文談編遣實施會議。決由現役兵百六十萬減至八十萬。欲於三個月間遣散此巨額軍隊。雖軍事領袖具有決心。但欲達到目的。尤須同志同胞羣策羣力。助其成功不可。蓋此事之困難。不在編遣費之籌。而在編遣費之支出後。能否收實行編遣之效。似應喚起民衆。使知注意。各界不僅負籌款之責。亟應依據上年經濟會議之決案。組織團體。共負監督用途之責務。使編遣費支撥後。得有實事求是之良好效果。此乃彼所最希望者云。

何成濬赴太原

閻對於邊防司令長官任命。辭意甚堅。北平行營主任何成濬氏奉中央命。特赴并與閻面商西北邊防。何氏偕葛光庭劉治陸一行。三日到并。閻親赴山西飯店訪晤。據聞談話內容。何葛先後慰問閻病況。並勸閻打消辭意。惟閻對西北司令長官表示堅決不就。謂本人體弱多病。決難勝任。編遣畢。仍偕煥章出洋。現在中俄和平。益無就職必要。此外更別有苦衷。請何轉陳中央諒解。四日晨何偕葛光庭等赴總部晤閻。四日晚閻在總部南廳宴何葛。徐永昌臺仁發賈景德等均到。席間對蒙藏事。並馬廷勷部頗多談論。閻以馬廷勷部紀律欠佳。包寧商品不能東來。影響平綏行旅頗大。地方秩序已擾。請何設法。何表示馬部質不齊。非全不佳。最好請閻覓妥善地區。囑其移防。

七日太原電云。何成濬談。此來係以中俄形勢緊張。奉蔣命攜有軍事計畫。一方與閻協商。一面促閻就西北邊防司令長官職。現形勢和緩。計畫已非急需。閻對邊防司令雖不就。惟西北責任則允擔負。閻出洋意可望打消。刻正急辦編遣。以爲二集模範云。何本定七日返平。因聞平漢有阻。決定十日成行。閻不就西北司令甚堅決。曾對何表示。供職西北。對邊防責任。係軍人天職。義不容辭。彼在國一日。爲國盡力一日。惟不願居任何名義。否則事實上反感困難。又曾詞某要人曾向閻方建議。請呈中央改任閻爲西北賑務督辦。閻表示任何名義均不願擔任。

馮現聘日人松本授日文。赴日後擬專研政治經濟。自謂過去政治經濟常識太差。並囑部下速習英日文。備出洋。閻近復派參議岳開先參事宋澈赴日賃房。一日來電報告。已在神戶東二十里之鷹屋賃定兩所。月租均三百元云。

北方水患危亟

北方近頃水患。情形甚為危亟。茲將各方報告。彙錄於次。以見形勢之嚴重。

六日河北省政府呈行政院報告永定河水勢電云。南京行政院鈞鑒。竊查本年永定河水勢猛漲倍於往昔。南岸第三段堤埝漫溢。冲刷搶護不及。全河決口。當將決口原因及防禦情形。並約計堵築工程經費最低限度。需洋五十萬元。請迅籌撥各緣由。于習日電達在案。茲據建設廳轉據派赴永定河勘估堵築決口工程委員科長雷斌報稱。會同華北水利委員會委員吳思遠。前往永定河偕同該河河務局長孫慶澤查勘南岸決口情形。及南北兩堤險工狀況。公同切實估計。並擬具修治大綱六條。計修建新堤。挑挖引河。建築揹水壩。挑水石壩草壩。及石壩以下。兩岸堤身加高培厚各項工程。共需洋一百十七萬六千餘元。請迅撥的款。以便及時興工等情。查永定河決口口門。原據該河河務局報告約寬七十餘丈。嗣因河流湍急。溜勢猛烈。塌捻續坍。口門刷寬至一百七十餘丈。近日陰雨連綿。水勢繼增。決口處堤埝。又復蟄陷。截至本日。竟達二百餘丈。同時南北各段堤身。迭被冲刷。益形危急。隨時隨地。均可發生危險。而北段三十三號險工。堤身已潰去大半。尤為危急可慮。此次該科長等會擬計畫。確係救濟切要辦法。為不可暫緩之舉。所估工款。尚屬覈實。現在省庫一空如洗。朝不保夕。實無餘力再行籌措。而河北人民。既遭蝗旱。顆粒無收。復值洪水。田廬漂沒。蕩析離居。慘不忍言。惟懇俯念民生為重。迅撥國帑。俾可如期興工。早日合龍。用蘇民困。臨電屏營。不勝迫切待命之至云云。

七日黃河局長李國鈞報告黃河決口電云。(銜略)魚(六日)電計達。下午五點河水續漲。半夜猶大雨。兩岸堤埽水多漫。距溢大堤半尺。南岸劉莊東壩冲壞。官莊後迄魯界冲壞大堤八丈。連日搶工急救。幸無出險。不意黎明水漲不止。黃莊迤西大隄水過堤頂。決口十丈餘。刻正調夫重賞。拚命搶堵。中人聲哭喊。慘不忍聞。乞財政廳將奉撥三萬元。從速解堤兌工。以救民命。並懇電濮陽東明協防統乞電復。

七日瀋陽電云。六日大雨終日。渾河遼河漲水。北寧。南滿。安奉。撫順各路線橋軌破壞。均不通。瀋陽東門外渾河沿。因渾河氾濫。茶館商肆皆被冲淹。斃男女多名。損失甚鉅。縣長王家瑞親到搶護。用鋼板抵禦無效。水仍在續漲。商埠地十一緯路正午因渾河打進水流甚急。冲倒房屋甚多。商民紛紛逃難。公安一分局警察消防隊出動。帶蔴袋三百。馳往防堵。

七日太原電云。綏遠電。該方連日大雨如注。新舊兩城官署民房塌毀無數。省府尤甚。城垣冲倒十數丈。街市交通全絕。又託喀城及大小黑河決口數處。亦成澤國。閻接報告甚系念。業電飭妥為救濟。五台等處遭水患。滹沱河漲兩丈餘。房民損失甚鉅。

觀上列諸電。可見北方水患重大之一斑矣。

外交事件彙誌

△**越約通過稅爭執經過**　此次中法修約。共經會議二十二次。全約大體均已修妥。惟餘通過稅一項尚未解決。外交界某君談此次中法修約雙方爭持通過稅之經過頗詳。茲誌於次。吾人欲談此次交涉。通過稅之情形。須先明瞭法國在滇越路越境徵收通過稅之狀況。在中法舊約中

訂明通過稅徵收百分之二。然法國從未照此徵收。近年以來。徵收各貨之通過稅率。靡不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如絲繭等近且達百分之五十矣。查雲南及西南各省。為物產最豐富之省區。法人如此苛徵通過稅者。實欲封鎖吾國西南之物產。以絕吾國之富源。而達其經濟侵略之目的也。吾國受此苛稅之痛苦久矣。故此次中法修約會議。我國提出取消。然法國為維持其權利計。堅持不允。在每次會議中。雙方爭論。甚形激烈。在法國所持之理由有三。(一)法國修築滇越鐵路。所費甚鉅。不能不徵收通過稅。以為補償。(二)安南為法國之殖民地。財源大半依靠通過稅。若將通過稅取消。法國殖民地之財政。將陷於無辦法。(三)法國同美日兩國均訂有最惠國之條件。美日兩國早有此議。若允中國取消通過稅。美日兩國必起而效尤。此三項理由。均經我國外交當局一一駁斥。不能成立。以第一項理由而言。法國修築鐵路之費用。若取償於通過稅。則中國將領土供給別人修築鐵路。而在鐵路修成之後。復須倡辦路警。以資保護。試問此種損失。又將取償於何處。以第二項理由而言。法國對於殖民地之財政。自應另有正當辦法。不應以侵略他國之經濟。為維持其殖民地之永久辦法。且即退一步言。此時若訂立取消通過稅之原則。聲明於兩年後實行。則法國亦不難對於殖民地之財政。有充分準備。以第三項理由而言。美日對於法國。尚有此種要求。則供給土地與別人築路之中國。自應更有此項要求。毫無疑義。在修約會議中。法國所持理由。均經中國駁斥。法使乃允以後徵收通過稅照約辦理。不再超過百分二之稅率。我方仍未應答。堅持完全取消。法使乃用其慣技。聲言即日返平。意在中止修約談判。以為要挾。蓋法使猶以為今日之中國。仍可以用從前外交之手腕以要挾也。殊不知國民政府之外交。迥非昔日北京政府之外交可比。法使雖意在要挾。我方仍堅主取消。法使計不得逞。乃以請示政府為詞。繼續談判其他問題。故此次中法修約會議。除通過稅一項。未能解決外。其餘問題。均有相當之解決。會議畢後。經雙方簽訂。且聲明通過稅一項。留待法政府訓令到後繼續交涉。現法使已起程返平。惟聞尚逗留青島。王外長則已將此次中法修約之經過。在行政院會議。詳為報告。聞行政院仍主堅持取消通過稅。此為此次中法修約會議中交涉通過稅之大概情形。於茲尚有一事足資可聞者。則為中法修約會議正在進行之際。法國駐雲南領事忽致書龍雲。謂雲南交涉員張維翰此次參與中法修約會議。態度強硬。殊非滇越友好之道。請將張氏調回雲南。事為外部所聞。以駐雲南法領事此舉。實屬荒謬已極。遂向法使提出抗議。請懲處該領事。法使先將該領事調任他國。不在中國任何地方充任領事云云。

△**中法寗案結束**　八日滬電云。中法寗案經審定。法方損失尾數八萬六千一百元。經財部外部會簽支票。送法領收轉。全案結束。中英寗案賠償談判。一週後可結束。但整理案卷須一月。

△**中英修約與劃界**　七日上海電云。中英修約正式會議。本月中決難實現。下月或有可能。至中緬劃界懸案。徐謨與英方駐京代表福克斯已數次談及。因該案懸擱已久。今宜注重事實。不宜作紙上空談。如以地圖為根據。則圖上小小一角。實際佔地數十百里。故雙方現已決定先組中英聯合調查委員會。從實地調查入手。惟需調查經費甚巨。

△**中波新約**　波蘭代表五日晚由滬赴京。六日續議新約。再有三數次即可簽字云。

日本輔艦要求

英美海軍談判近頃告一段落。已詳上週本報。日本對於輔艦。預備向英美提出十。十。七之比率。據八月五日路透東京電云。地方長官會議時。海相財部彪之演說。似可證實日本擬要求輔艦十。十。七比率之說。據稱海相提及海軍軍縮問題時。曾謂雖有觀察者以爲日本堅持輔艦比率。其根據之理由。並不甚充分。作此說者。不免謬誤。日本將堅持此項比率。並擬於將來軍縮會議時。取得列強同意。財部氏雖注重該比率之需要。但仍稱日海軍當局。爲世界和平計。贊成軍縮。財部氏雖未顯然專指日本將要求何種比率。但據推測。彼係指十。十。七比率。因此項比率。在已往常經提及云。又六日電云。自海相對地方長官會議演詞發表後。消息靈通方面暗示。政府現已決定日本必需十。十。七比之輔艦。英美若不準備消減現有之巡艦實力。則日本必需再建築一萬噸巡艦數艘。故日方主張。視英美二國所定標準若何。再定日本是否放棄添築巡艦計畫。日本一方面似現已決定堅持輔艦需照十。十。七比例。但得悉海軍當局對主艦仍贊成保持現時比率。並準備贊助擴充主艦艦齡與縮減其最大限度之噸位云。

海牙會議開幕

海牙賠償會議已於八月六日開幕。各國代表除上期已經發表之英代表團人選外。法國出席海牙會議之主要代表。爲白里安。奇隆。陸休三閣員。及法國銀行行長穆羅。因萊茵撤兵問題。將爲討論一端。故法國萊茵駐軍總司令紀勞穆將軍。與萊茵高等委員鐵拉德。亦列席。德繆艾勳總理在病中。由外長斯脫勱思曼代理代表團首領一職。其他團員有經濟部長科休斯。佔領地部長維爾斯博士。財長希富丁。日本全權委員爲駐法大使安達峰一郎。駐比大使永井松三。列席之美員。爲巴黎美大使館首席書記威爾遜。

六日賠償會議開幕。荷總理致歡迎詞。由法外長白里安與德外長斯脫勱思曼作答。斯氏希望能召集一世界經濟大會。討論取消國際關稅障礙。英財長施奴登希望海牙因此屆大會。在國際和平進化史上。聲譽更著。施氏以明白堅決態度。解說英國對賠償大會之態度。重述其七月二十六日在下院之宣言。彼稱德國年金支配之提案。極端缺乏理由。彼意中極欲大會成功。但英國不能犧牲其國家利益。英國對於楊沃溫計劃之主要反對點如下。㈠以楊案與道威斯計畫較。英國每年損失達二百五十萬鎊。㈡因英國已償付美國債務。故預料將先墊撥協約欠英債務二萬萬鎊。㈢德國無條件償還之年金。英國無份。按年金每年平均爲一萬萬鎊。其中三千三百萬鎊。必須無條件的用外幣償付。其餘則爲有條件者。其條件即德國爲保護其匯兌計。得展緩二年用外幣償付此項賠款。用價值相等之金馬克。繳付於建議中之國際銀行。按照楊沃溫計畫。英國祇享有有條件部分之年金云。

七日路透社海牙電云。賠償大會組織一財政委員會。參與各國均指派代表二人。又組織一政治委員會。以英外相韓德森任主席。該委員會祇包括六強代表。楊沃溫案秘密討論已畢。比日兩國贊成接受。

關於德國對大會論調。據亞細亞海洋社五日柏林電云。債權國家對於楊沃溫案減少德國擔負。雖在原則上同意。但其支配之方法。英國曾加以堅決的反對。預料英代表將堅持重新支配年金之議。但法義兩國反對是舉。德國與此項爭執。無直接關係。但恐此項問題。牽及萊茵撤兵問

題。關於此界。財界方面有一共通的妥協。惟對於方法一層。法德間恐將引起衝突。法國堅持一永久管理之新奇辦法。德國定不接受。德國稱述其要求。為無條件撤退來茵駐兵。與其他問題無關係。相信英國亦持此項態度。但恐英國為求法國同意於年金之重新支配。將勉徇法國之意。除撤兵外。德國尚要求解決沙爾問題。關於是事。英法意見均極渺茫。最後尚有賠款銀行問題。此為第四主要問題。但此間以為此事解決可以迅速。因一切已擬議就緒。惟須諸會各國均抱善意。即可成功。在此黑暗前途中。一線之光明。惟有各國普遍真切之志願。清理重要戰後問題。與法國明白的準備接受楊沃溫計畫二事云。道威斯計畫之施行。迄今已有五年。截至本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德國共賠償二千一百五十二兆金馬克。計償給法國一千一百零二兆。英國四百七十六兆。美國八十四兆。日本十二兆云。

英埃草約發表

英埃草約中各點。於八月三日由英國內閣閣議通過。是晨外長韓德森會與埃及總理馬穆德作最後會晤。告以內閣副委員會研究永久解決英埃問題建議。已經竣事。埃及總理謨罕穆德•馬穆•巴沙抵倫敦已有數星期之久。曾赴外部談判多次。於四日赴法。預定本月底回埃。六日英外部發表英埃條約草案全文。計有簡短約章十六條。有效期為二十五年。茲將英外長及埃總理間來往照會及草約全文等錄下。

韓德森致埃及總理照會云　閣下行將提交埃及國會之建議。以及其後交換之詳細說明照會。乃係鄙人向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聯合政府建議解決英埃懸案永久辦法極端的限度。英政府懇切希望。無論屬何黨派之埃及愛國人士。能以近頃迭次談判中所顯現之同樣和解精神。研究此項建議。並能由此項建議中覓得將來兩國間圓滿邦交之根據。倘新選埃及國會認可此意。則英政府方面將立時以此項建議。提交國會。以使將該約締成並批准。俾其發生效力。

埃及總理答覆照會云　鄙人得悉閣下之建議。係代表閣下向不列顛政府建議的極端限度。鄙人現已準備將上項提交埃及人民與國會。深信該項建議。如經承受後。將於敝國大有裨益。鄙人對於英政府希望敝國任何黨派之愛國人士。以談判此草約時之同樣友善和解精神。研究此項提議。覓得將來兩國間邦交的圓滿根據。表示同情。鄙人謹以上述之精神與希望。將上項建議。攜交埃及人民。

建議全文如下。（一）英軍終止佔領埃及。（二）雙方締結同盟。尊重雙方之友誼。肫摯的諒解。以及友好關係。（三）因埃及熱望為國聯會員。故將按照約章規定之情形。向國聯聲請參加。英政府對此舉。允加以贊助。（四）倘締約國之一與第三國發生任何爭執。其局勢將有破裂之危險時。則締約雙方應一致行動。按照國聯盟約以及任何其他可以適用之國家所負義務。以平和方法解決該項爭端。（五）締約雙方任何一方面。不得在外國採取一種違反同盟之態度。並令其他一方面發生困難。為遵守此舉起見。彼等對外國之政策。不得互相矛盾。亦不得與第三國締結任何帶有政治性質與他方利益有損之協定。（六）英政府承認此後旅埃外人生命財產責任。由埃政府擔當。埃王關於此事。應擔保履行此項義務。（七）除第四條規定外。倘締約國一方。遭宣戰時。則其他一方將以同盟國資格。立時加以協助。如遇戰爭或有戰爭威脅時。埃及國王

尤應在其權力以內於埃及領土中。予英政府以一切便利與協助。包括使用其港岸飛行塲以及交通方法。(八)為英埃軍隊之訓練與設備。與英有需同之必要起見。如埃王認為有聘用外國軍事教練必要時。應由英人中選聘。(九)埃王為保護蘇彝士運河之便利與安全。視為不列顛帝國各部。交通之重要方法。允許英王在埃及領土經綫三十六度以東各處。派遣英政府視作必要之軍隊駐守此項軍隊之駐守。並非佔領。不致有損埃及之宗主權。(十)埃及政府聘任外籍人員時。應一律任用英員。(十一)英政府承認現時埃及存在之降服統治。與時代精神。以及埃及現狀。不相符合。願使用其一切權力。向一切在埃及享有是項權利之列強接洽。以保障外人合法之利益為條件。將現存之領事法庭法權。移交會審法庭。對於外人。適用埃及法律。(十二)英政府將派遣正式大使。作為駐埃代表。埃王將保留最高外交人員地位與英代表。埃王亦得派遣大使駐英。(十三)訂約雙方雖保留將來締結新約以修改一八九九年條約之自由。但同意於蘇丹之地位。將仍依上述條約中之規定。故蘇丹總督將仍代表英埃兩國。施行該約賦予之權利。(十四)本建議不擬損及國聯盟約或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巴黎簽署之非戰公約所賦予兩締約國家之權利與義務。(十五)如有關於本建議之實施與解釋有任何歧見。雙方無法用直接談判解決時。得按照國聯盟約之規定處理。(十六)在條約生效二十五年期限屆滿後。經締約國雙方同意。無論何時。得根據上述建議。斟酌當時情形。對該約條欵作適宜之修改。交換之詳細說明照會。係關於陸軍顧問。警察。法權。外籍官吏及蘇丹等問題建議之詳情。陸軍照會規定中止現行辦法。在此種辦法下。總稽查及其屬員得運用某種權力。並撤同埃軍中之英國人員。埃及政府得聘任英國軍事顧問。並派遣埃及陸軍人員赴英受訓練。埃軍軍備與設備。應與英軍相同。又規定埃及政府須供給駐蘇彝士運河地帶英軍之安插。以及合理的補助。除兩政府同意外。埃政府禁止英埃以外之軍用商用飛機。在蘇彝士運河二十公里以內飛行。又對於軍用飛機將互相給予各種之便利。關於顧問事之埃及照會。稱埃政府為獲得革新擴充程序圓滿結果計。必需得最良勸告。於革新期內。將聘任英人。充埃政府財政顧問。及司法部法律顧問。將來此種顧問之選任。將徵求英政府同意。其任命則與埃人無異。

英俄談判停頓

英俄談判因兩國間意見不合。已暫告停頓。據八月一日路透社倫敦電云。本日蘇俄駐法大使杜甫干列夫斯基。因倫敦使命完成。復返巴黎。據莫斯科訊此行並無結果。蘇聯社宣稱。七月二十九日杜氏曾勸英外長韓德森。立時簡派大使。謂此舉為必需。如英派使後。蘇俄願在倫敦討論懸案。韓德森鄭重答覆。謂立時恢復英俄外交關係。為不可能之舉。英政府建議。在八月十四日以前。談判一切爭執問題。彼邀請蘇俄代表團來倫敦。即係抱此目的。七月三十一日。杜氏將蘇俄外交委員會答覆照會轉交韓氏。內稱英政府係無意恢復尋常關係。否則必不至以解決繁複難決之問題。如相互及相反的要求。作為初步的條件。該照會又稱。此項新條件。並未列入十七日英國照會。以是此項問題。有重新特別考慮之必要。故蘇俄外交委員會不得不向中央執行委員會重行請示。在下屆全體常會中。將考慮英國之新建議云。又電云外部發表宣言。證實韓杜

談判。現時將不繼續。該宣言稱。在韓氏致俄原牒中。明言歡迎蘇俄簡派能負責代表。以討論解決債務與宣傳等重要問題最敏捷的辦法。蘇俄覆牒雖稍涉含渾。但英政府認杜氏有權限討論辦法。韓氏告杜使稱。彼熱望於國會休會期中。能議定應付債務要求通商等事辦法。庶使於國會十月間開幕時。即使一切重要問題。不能完全解決。亦可提出。派使該宣言結束時。稱英政府已得悉。蘇俄於下屆中執會開會時。將考慮新建議云。又路透社二日莫斯科電云。蘇俄報紙評論倫敦談判停頓事。概括稱為「二年來張伯倫所持政策之再現」。伊思凡司西亞報稱。韓德森之要求。較諸一九二四年承認蘇俄時附帶之要求。更為堅決。據勃來夫大報意見。以為麥克唐納與包爾溫之政策。一般無二云。

西笑

父親對一個頑皮的孩子道。「兒啊。我替你想起來。真正害燥。當華盛頓同你一般大的時候。他已經做了一個測量工程師。他是非常勤懇的。」

孩子答道。「爸爸。當他像你這般年紀時。他已經做了美國大總統了。」

國內一週大事日記

（記者）

自十八年八月二日起
至十八年八月八日止

八月二日　星期五

▲編遣實施會議、上下午開第二三次大會、通過點驗條例等案、陸軍編制案付審查、

▲哈電、蔡運升李紹庚卅一返滿洲里、蔡梅會商已告一段落、又本日傍晚有尼柯夫由俄境赴滿洲里晤蔡、

▲王正廷談、我方對東路管理權不放棄、

▲朱紹陽抵瀋陽、

▲何成濬赴太原、與閻商西北事、

▲連日大雨、永定河勢益險、

八月三日　星期六

▲編遣會開第四次會、通過陸軍編制原則等案、

▲何成濬抵幷晤閻、

▲北平開反俄大會、到市民十萬人、

▲永定河連日陡漲九尺、

八月四日　星期日

▲朱紹陽由瀋陽赴長春哈爾濱、孫科抵瀋、

▲蔡運升報告外部、與梅領談商經過、

▲雲南航空司令劉沛泉乘「金馬」號飛機由粵抵京、

八月五日　星期一

▲編遣會上下午開五六兩次大會、議決全國軍額定六十五師、

▲王正廷在外部報告、俄方提中東路正副局長須俄派任、我已拒絕、又外部通告非戰公約各國、申述中俄談判停頓原因、

▲中比庚委會開第九次大會、

▲朱紹陽到哈、訪張景惠呂榮寰、當日赴滿洲里、

▲北寧路水阻、

八月六日　星期二

▲編遣會七次大會、晨十時閉幕、

▲外部宣布滿洲里中俄會議停頓、朱紹陽抵滿洲里、

▲宋子文在滬電國府辭職、

▲永定河大潰決、

▲法飛機到平、

▲蔣夢麟電李石曾北平大學各學院改組

▲閻電國府。辭晉主席、

八月七日　星期三

▲蔣到滬挽留宋子文、否認西文大晚報所載辭職說、

▲中政會通過確立航政根本方針、

▲幷電、晉綏水災、

▲滬電、桂主席俞作柏及各省委於一日在邕就職、

▲黃河局長李國鈞報告黃河黃莊迤西大隄決口十餘丈、

▲九江兵變、戕參謀長、

八月八日　星期四

▲蔣召鹿鍾麟熊式輝戴季陶錢大鈞等在宋宅商編遣軍餉事、

▲宋子文談話、望各界監督裁兵、

▲王正廷談、中俄事尚談不到派正式交涉代表、美國調停亦意中事、

▲國府嚴令鹿鍾麟唐生智恢復隴海路、

▲中法寧案結束、

▲芳澤到滬辦結束、

▲大晚報更正辭職訊、幷向蔣誌歉、



國風社選

香山梯雲山館遇雨　秋岳

輦道經湍崩幾曲。森玉筎前響新玉。谿來雨意先（去聲）微。風柏子吹香出山腹。籃輿北入梯雲館。果有雲梯緣雨足。此時雲作負天靑。下映山容蕭沈綠。昆明裂帛互陰晴。匹練何時已細屋。雲中看雨自雄奇。雨裏聞香更清淑。鳴松漱石了一世。不恨泉聲劇繁促。山中豈少聽泉人。自擁樓臺厭肴蔌。與夫郤訶雨功遲。飛去蝗羣才信宿。

三疊前均答逸塘　蛻庵

鐘鼓何心但避風。坐茅意釣佇收筒。全神不入惟無郤。稟氣難諧任尙同。自昔次山聱號叟。况今長孺禿成翁。詞場鞭弭聊從事。民物經綸要讓公。

自述　樊山

齒長焉能號達尊。了無才德老猶存。論材可取可無取。對客能言能不言。更事已多常忍事。受恩雖淺必酬恩。常談習見皆名理。好把經書百遍溫。

四疊前均呈蛻丈　逸塘

誰歟一曲奏薰風。且剖銀瓜啖蜜筒。斗室自饒名教樂。九州終見軌文同。甘陵兩部猶思我。元祐諸賢祗瞽翁。禹稷太勞巢許逸。寧爲智叟不愚公。

纕蘅枉過小園越日贈詩次韻求教　書衡

橋西避地比牆東。坐對湖光似鏡中。竹影嬋娟郊歲老。（東野詩竹嬋娟語本吳都賦因於竹窗自署竹嬋娟室）書名先後鄭君同。（海藏習叟兩家皆爲題室書額）聲聲玉磬許雙照。（與君論雙照樓詩）寂寂金經感十空。鼴腹鷦枝知足易。忘機我亦信天翁。

長夏過湖東草堂賦柬志公四疊移居詩均　纕蘅

彴西而後又測東（梧門祭酒書屋額曰舫西詩彴今其地距尊居甚近）罨畫樓臺似越中懷麓高名爲世重怡園晚福羨君同送青恰喜山當戶漲綠還看水拍空欲問養眞眞實義解人最數海藏翁（養眞軒額海藏所書幷爲予述君命名之意）

纕蘅見示移居城東詩依均奉和　養庵

偶然棲止隔西東勝事偏多澹泊中儘擬舊開收日下最難好語不雷同安排松菊庭階淨吐納風雲戶牖空牀上積書瓶有酒何妨眞作信天翁

聞道移家廟市東十年身作薊城中從教哀樂因時異且喜心情與古同詩夢好尋槐屋舊壚譚不遣酒杯空嗟余習靜棲巖谷築得茅亭號退翁

喜纕蘅歸自北戴河賦簡　寒廬

故人新自海濱回疑挾重溟爽氣來三日陰晴常作雨一天雲水似聞雷眼中電石催流影腕底風騷鬱霸才爲問囊詩添幾許漫將光景付嘲詼

奉和纕蘅社長移居之作　兌之

障水誰能望復東一廛安隱即壺中已輸黠鳥投枝疾暫喜枯魚煦沫同花市人稀成獨賞石倉書在未嫌窮春明避暑徵聞見載筆先過退谷翁

夕陽將下挈培兒閒步華龍園　駿孫

曉涉園宜暑秋過晚漸佳野香扇蠻卉潭氣活蝸崖波細魚兒上風晴稚子偕經行棕下徑漏葉月棲蹊

金縷曲　次韻答守白　釋戡

又是清商節近危欄斜陽一片亂雲如髮側帽京塵三十載漫道吟眸舒豁算結盡燕邯雄傑鐵笛銅琶都倚遍此新聲解得肝脾熱心上事總難撇　當時橫槊皆雙裂駕長車飢餐渴飲賀蘭山雪回首滄桑看刼換幾度明蟾圓缺問墜夢何人能說摩詰長貧吾許子橐春風詞筆空三絕休爲我重悲咽

金縷曲　和守白韻贈釋堪　次公

舊雨逢新節倚高樓斜陽墮處暮山如髮撲面黃塵三萬斛望眼沈沈誰豁老不了臨淮豪傑手酌析漿寒沁齒聽櫻桃歌咋東風熱龍氣莽素波撇　吾今拊髀肝腸裂且休思畫船載酒茶鐺烹雪卻羨君家園半畝永夜明蟾無缺全盛事街童能說相遇不須嘲飯顆要仰天大笑冠纓絕飲流子勿嗚咽




凌霄一士隨筆

總督一職。在明代除漕運河道外。惟兩廣總督爲常設之官。其他則以統轄軍務臨時設置。淸代各省總督。漸成固定員額。權力兼及民政。爲封疆大吏最高之官。中葉以後。地方總督爲直隸、兩江、閩浙、湖廣、陝甘、四川、兩廣、雲貴、共八督。(兩江陝甘各轄三省直隸四川各轄一省餘均兩省。)王闓運主講四川尊經書院時。嘗仿揚雄州箴之體。以「八督箴」課士。蓋以八督擬漢之十二州牧也。迨光緒之季。設東三省總督。遂爲九督。其時漕督河督已先後裁汰矣。淸初漕河兩督頭銜與地方總督同。乾隆四十八年。降諭。「漕運河道總督。與各省總督不同。嗣後該部(吏部)俱奏請給與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銜。著爲令。」於是專職總督。乃與巡撫等夷。不復如地方總督之加兵部尚書右都御史矣。故地方總督。俗稱大部堂。專職總督。俗稱小部堂。以文告雖同署總督部堂。而地位有尊卑也。(倉場侍郎。亦稱倉場總督。然京官也。)

漕河兩督之視地方總督。本猶糧道河道之視巡道。從以疆吏集權。漸成積重。漕河兩督。遂降格而儕於巡撫。甚且漕河督視轉任巡撫爲美除。巡撫視轉任漕河督爲調間矣。惟會銜時。漕河督仍列銜巡撫之前。其中軍爲副將。亦同於地方總督。(巡撫中軍爲參將。)猶稍示督部堂之體制。較崇於撫部院焉。蓋總督本官均爲正二品。巡撫則爲從二品。雖專職總督加銜改同巡撫。而原階實高一級。如遇降級處分。則漕河督降一級爲布政使。降二級爲按察使。巡撫降一級即爲按察使也。總督通稱部堂。巡撫則稱部院。以兼銜論。固同爲兵部都察院堂官。而稱謂有別者。蓋其始均以部院稱。後乃稱總督曰部堂。以示異於巡撫耳。章實齋謂「督撫雖

同曰封疆。而總督頭銜則稱部堂。蓋兵部堂官雖兼右都御史。而仍以戎政爲主者也。巡撫頭銜則稱部院。蓋都察院堂官雖兼兵部侍郎。而仍以察吏爲主者也』是言總督以兵部堂官爲本。而都察院堂官爲輔。巡撫以都察院堂官爲本。而兵部堂官爲輔。對部、堂、部、院、之、異、稱。解、釋、似、頗、中、理。然、實、近、於、附、會。督、撫、之、兵、部、都、察、院、銜。均、平、列。未、有、孰、輕、孰、重、之、明、文。而、所、謂、「以、戎、政、爲、主。」指、地、方、總、督、尚、可。若、漕、河、總、督。職、有、專、司。固、非、以、戎、政、爲、主。何、以、亦、稱、部、堂。且、如、章、氏、之、例。巡、撫、應、稱院、堂、矣。或謂總督加兵部正堂銜。故稱部堂。巡撫雖加部銜而非正堂。故不得蒙部堂之稱。此、亦、非、諦。尚書侍郎。固同號部堂。如曾國藩以侍郎治軍時。文告即自稱「本部堂。」其咨侍郎萬青藜。亦稱爲「貴部堂。」可見、部、堂、非、必、正、堂。而、巡、撫、之、兵、部、侍、郎。亦、何、嘗、非、部、堂、乎。（漕河總督。亦係兵侍而稱部堂。）督、撫、異、稱、實、相、沿、而、成、之、慣、例。所、謂、約、定、俗、成、不、必、就、兼、銜、而、爲、之、剖、析、也。

張之洞探花及第。以翰林累遷至內閣學士。外簡山西

巡撫。遂致大用。可謂科舉中得意者。後乃借袁世凱力持廢科舉之議。袁本以異途致通顯。主保留科舉者。責備尚不甚嚴。對張、則、極、詆、爲、「過、河、拆、橋。」按元順帝時。平章政事哲爾特穆爾建議罷科舉。太師右丞相巴延以爲然。遂定議。參政許有壬爭之力。翌日宣詔。特命許爲班首以折辱之。許懼禍不敢辭。治書御史布哈誚之曰。「參政可謂過河拆橋者矣。」許以爲大恥。移疾不出。其、受、譏、與、張、之、洞、同。可、謂、張、之、前、輩。然、許、爲、反、對、罷、科、舉、者。徒、以、畏、禍、不、敢、辭、宣、詔、班、首、耳。若、張、則、爲、罷、科、舉、之、主、動、人、物。過、河、拆、橋。當、之、無、愧。許、猶、非、其、倫、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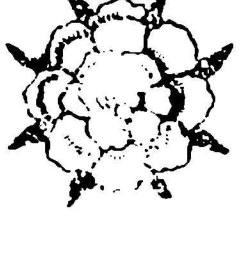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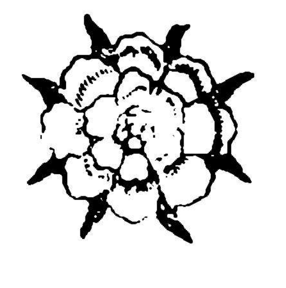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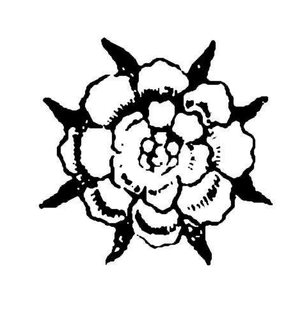
曾胡譚薈（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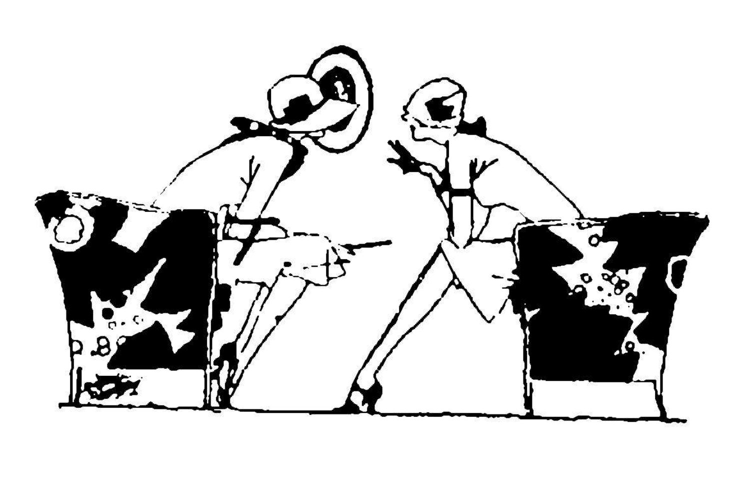
凌霄一士

中國專制政體。歷朝沿而加甚。迨至有清。體制益嚴。君臣之分。儼若天淵。奏疏措詞。務爲巽順。遇有、諫、諍。必、先、竭、力、頌、揚。然、後、折、入、本、題。字、斟、句、酌。懼、批、逆、鱗。蓋、清、代、奏、議、之、文。去、古、人、伉、直、之、風、遠、矣。而國藩咸豐元年所上敬陳聖德三端預防流弊疏。雖箴規之語。先以頌聖。亦循諫書之時尚。而辭、氣、剴、勁。猶有、古、直、臣、遺、意。庸鐵、之、中。斯爲、錚、佼。原疏開宗明義。謂美德所在。常有一近似者爲之淆。辨之不早。則流弊不可勝防。所舉聖德三端。謂敬慎之美德。其流弊爲瑣碎。好古之美德。其流弊爲徒尚文飾。廣大之美德。其流弊爲厭薄恒俗。而長驕矜之氣。各臚舉事實。爲之、佐、證。亦庶、幾、痛、下、針、砭、矣。咸豐帝覽奏大怒。擲諸地。立召見軍機大臣。欲罪之。祈雋藻叩頭稱主聖臣直者再。季芝昌亦請恕其愚直。帝意乃解。且深嘉國藩之敢言。命兼署刑部侍郎。故國藩謝恩摺謂『無朱雲之廉正。徒學其狂。乏汲黯之忠誠。但師其戇。荷鴻慈之曲被。極聖量之優容。清夜默思。果有何德堪對君父。寸心自矢。要當竭愚以答生成。感激深。悚惶無已。乃復仰荷恩綸。俾攝今職。實天良之難昧。聞寵命而若驚』也。其致諸弟書云。『余受恩深重。若於此時再不盡忠直言。更待何時乃可建言。是以趁此元年新政。即將此驕矜之機關說破。使聖心日就兢業。而絕自是之萌。此余區區之本意也。現在人才不振。皆謹小而忽於大。人人皆習脂韋唯阿之風。欲以此、疏、稍、挽、風、氣。冀在廷皆趨於骨鯁。而遇事不敢退縮。此余區區之餘意也。摺子初上之時。余意恐犯不測之威。業將得失禍福。置之度外。不意聖慈含容。曲賜矜全。自是以後。余意當盡忠報國。不得復顧身家之私。父親每次家書。皆教我盡忠圖報。不必繫念家事。余敬體吾父之教

訓。是以公爾忘私國爾忘家』其意態於此可見。而所謂「餘意」蓋尤較「本意」為重。國藩固無在不以轉移風氣自任。與集中「原才」一文。可以參看也。自此疏之上。國藩忠直之聲乃大著。天下想望丰采矣。此疏為國藩犯顏直諫之第一疏。亦即為國藩犯顏直諫之最末一疏。蓋次歲即受命治軍。以迄督江督直。始終居將帥之任也。其致黃倬書謂『凡臣工皆可匡扶主德直言極諫。惟將帥不可直言極諫。以其近於鬻拳也』國藩以此自律。故直言極諫遂無嗣響耳。

羅澤南為國藩畏友。由湘致書國藩。力勸有所建白。謂『有所畏而不敢言者。人臣貪位之私心也。不務其本而徒言其末者。後世苟且之學也。』與國藩之意。若合符節。書達國藩此疏已上七日矣。故覆書謂『萬里神交。其真有不可解者耶。』道義之交。可云佳話。覆書又謂「學道未深。過傷激直」其致江忠源書。亦謂『以聖德盛美而預防其蔽。大致如孫文定三習一弊疏。第孫託空言。而僕則指實。太傷激切。蓋嫉時太甚。忘其語之戇直。』蓋此疏之伉直。在當時確為人所不敢言也。孫嘉淦對乾隆帝所上三習一弊疏。雖號為有清名奏議。然僅泛論得失。視曾疏之直言咸豐帝種種過舉。實為不侔。國藩謂有空言與指實之別。良然。



一位貴族朋友

契訶夫著
降龍譯

當伊——那可愛的萬達，——發見伊自己流落到一種地步爲伊以前所沒有過的：沒有一間住室，也沒有一個銅錢，伊想那是怎樣好呢？

首先伊便走進了當舖去當伊那只藍玉戒指——伊的唯一的珠寶。人家只當給伊一個盧布：：：但是，一個盧布能買什麼？拿這一個盧布不能買到一件時式的短衫，或是一頂精緻的女帽，抑或是一雙棕色的靴子。然而，沒有這些東西，伊覺得好像是赤身露體似的。伊覺得似乎不單是人們，甚至於連那羣馬和狗們都在凝視着伊而且嘲笑伊那身衣服的簡陋。伊的唯一的欲望就是爲了伊的衣服，伊並不注意究竟吃些什麼或是在那裏棲身。

「假若我一個人遇到一位貴族朋友：：：」伊想：「我便能弄點錢：：：沒有人能說個「不」字能，因爲：：：：」

但是，伊沒有遇到貴族朋友。夜晚時候，在文明舞館裏，很容易找到他們，却是他們未必肯讓伊走進文明舞館裏去的，要是穿着那樣簡陋的衣服，並且也不戴着帽子。怎樣是好呢？經過了長時間的煩惱，被那彷徨，呆坐，癡想，糾纏困擾了之後，萬達就決意施行伊最後的政策：一直闖入那貴族朋友的屋中，去和他要錢。

「但是，我到誰那裏去呢？」伊沉思着：「我不能到米司亥那裏去：：：他已經有了家眷：：：那個老頭子在他的辦公室裏：：：」

萬達憶起了牙醫芬科——一個皈依的猶太人——他在三個月前曾贈過伊一付臂鐲。有一次，伊在一個德國俱樂部裏灑了他一腦袋啤酒。伊想起了芬科，於是伊喜出望外了。

「他一定會給我些，只要我找着他在家：：：」伊在往他家去的路上想着：「假若他不給，那末，我一定要把他家裏所有的零星物件砸個一乾二淨。」

伊已經籌劃好伊的方略了。伊走近醫生的門，伊打算笑着跳上了那樓梯，飛也似的跑進了他的私室，去找他要二十五個盧布：：：但是，當伊握住了那拉鈴時，那方略完全消失在伊的頭部以外去了。萬達忽然間覺得有些恐懼而且騷動起來，這種

現象是伊從來未曾遇到過的；伊在酒館裏什麼也不在乎，只有勇敢和自大，然而，現在穿着一身平常的衣服，正好像一般普通人去請求人家的恩寵似的，伊覺得有些膽怯而且畏避起來。

「或者他也許忘了我」伊想時却不敢去拉鈴：「而且我穿着這樣一身衣服怎能上去見他呢？自己好像是一個難民：：：：」

伊躊躇不決的響了一下鈴。

門後有了脚步聲那是一個守門的人。

「醫生在家嗎？」伊問。

伊現在極端的恐怕那守門人說一聲：「沒在家，」但是他却領着伊走進了客室，並且還替伊脫下了短衫。這些樓梯在伊看來是奢侈而華麗的，但是在全部的奢侈中，伊首先注意的是一面大的鏡子，在那裏面，伊看見一個粗俗的人的影子，並沒戴一頂精緻的帽子，穿一件時髦的短衫，也沒有穿一雙棕色的靴子。並且萬達發見一樁可驚的事，就是：現在伊穿得極窮，看來活似一個縫窮的女子，或是一個洗衣婦。這是伊破天荒第一次，感到了的羞慚，而且伊再沒有堅心和勇氣停留了。

「請這邊走！」女僕說着引導了伊來到了私室：「醫生不久就要來的……請坐」。

萬達坐在安樂椅裏。

「我要說「借給我……」」伊這樣想．「這是很正當的事，因為我們是相識的，但是，這個女僕必須離開這間屋子……在女僕眼前這是很魯莽的……伊站在那裏幹什麼呢？」

五分鐘以後，門開了，芬科走了進來，他是一個高大的，棕色的，皈依的猶太人，肥肥的兩張嘴吧和突出的一雙眼睛；他的雙頰，眼睛，肚子，和屁股：全都是那樣的肥胖，討厭　和粗大！

在文明舞館和德國俱樂部裏，他常常帶一點醉意在婦人們身上花過許多錢，大量的忍耐着伊們的惡作劇。譬如：當萬達洒了他滿腦袋啤酒時，他祇笑了一笑，並且用手指在伊的眼前捏出一個聲音，但是現在看來，他似乎愚蠢而且怠惰起來了。他有一副傲慢的，冷刻的，貴族的神情，他好像在計畫着甚麼。

「什麼事？」他這樣問着，對於萬達並不加以睬視。萬達瞥見了那女僕嚴肅的面孔，看一看芬科飽餐後的樣子；他並不認識伊了，伊却害起羞來。

「什麼事？」牙醫重問了一句後有些興奮起來。

「牙……牙疼……」萬達低聲的說。

「呵！那個牙？……那裏？」

萬達想起伊有一個帶小孔的牙。

「在底下……右邊」伊說。

「噯……張開你的嘴」。

芬科皺着眉，屏住了氣，動手把那個發痛的牙拔掉。

「你痛嗎？」他問着　，正在用器具拔伊的牙。

「哦，疼：」伊撒了一個謊；「我應當提醒他嗎？伊想：「他一定會憶起的：但是…這個女僕…伊站在那裏幹什麼呢？」

芬科忽然像汽機般的直冲着伊的嘴打了個噴嚏，說道：「我勸你別讓食物滯留在裏面，這個牙太沒有用了」。

他又把那個牙拔出了一點，並且用他那烟燻的手指把萬達的唇和齒都染髒了。他又屏住了氣，用一些涼的東西滴進了伊的嘴……

萬達忽然感到一種奇痛，高聲的叫了起來，並且把住了芬科的手。

「不要緊」他喃喃的說：「不要害怕……這個牙是沒有什麼用的了」。

他那烟燻的手指布滿了血，在伊的眼前舉起了那個拔出來的牙，女僕走向前來把碗放到伊的唇邊。

「回到家裏用冷水漱淨了你的嘴」芬科說：「那樣就可以把血止住了」。

他站在伊的面前，末了，好像帶着一種不能忍耐着立時要成爲孤獨者的神氣。

「再會…伊說着便轉身走到門前了」。

「嘿！診金呢？」芬科含笑的問着。

「哦！…是的！」萬達想了起來，紅着臉，把伊那當藍玉戒指來的一個盧布給了醫生。

當伊走進了大街，伊覺得比從前更加羞慚了，但是伊不再把伊的貧窮引以爲恥了，伊也不介意伊沒有一頂精緻的女帽或是一件時髦的短衫了。伊沿着街走着，吐着鮮血，並且每一滴血沫都在顯示着伊的命運！一種不幸的艱難的命運；至於伊所受的侮辱並且仍然要受的！明天，一星期，一年，以致於伊的一生，一直到死。

「啊！這是何等的可怕呀！」伊輕聲的說：「我的上帝，多末可怕！」

但次日伊却出現在文明舞館中了，在那裏，伊還跳着舞。伊戴着一頂新的大的紅色女帽，穿着一件新的時式的短衫，和一雙棕色的靴子，伊被一個從凱森來的青年商人欵待着吃晚餐了。

△西笑

某校校董會要添一位教師。用考試方法來決定。有一位很幹練的青年前來應考。校董問他道。

「你想世界究竟是圓的還是扁的呢。」

那位新從大學畢業的青年搔一搔頭答道。「唉，世界上的人怪極了。有些是這般想。有些是那般想。要叫我教起學生來。我可以隨家長的便。教圓的或者扁的是了。」

原文献残缺